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4 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报告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16]第 230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当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的内容。

截至本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2014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十五条风险与对策”所述没有重大变化。

一、与本公司行业相关的风险

1、产业政策风险

本公司承担长兴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任务,业务涵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管理及保障性安置房建设等方面,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行业。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物价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本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本公司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2、经济周期风险

城市基础设施的盈利能力与经济周期有着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城市基础设施的使用需求可能同时减少,从而对本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本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二、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风险

1、项目建设风险

本公司虽然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从而保障了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交付使用。但由于项目的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长,因此,在建设过程中,也将面临许多不确定性因素,资金到位情况、项目建设中的监理过程以及不可抗力等因素都可能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及日后正常运营。

2、经营风险

本公司经营主旨以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为主，公益性质显著，整体盈利能力较弱，对财政补贴依赖程度较高，投资与经营受政府决策影响较大。本公司资产负债中存货及在建工程占比较大，流动性较弱。本公司土地开发管理费收入的实现易受外部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目录

重要提示.....	i
重大风险提示.....	ii
释义.....	vi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2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4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4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
三、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8
四、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8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9
六、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1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1
第三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12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14
三、资产受限及其他优先偿付负债.....	17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情况.....	17
五、对外担保情况.....	17
六、银行授信情况.....	22
第四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23
一、公司业务情况.....	23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7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风险.....	30
四、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31
五、公司独立情况.....	31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31

七、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31
八、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31
第五节 重大事项	32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32
二、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32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32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 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	3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32
六、其他重大事项	32
第六节 财务报告	33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一、备查文件列表	34
二、查阅地点	34

释义

在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	指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央国债登记公司：	指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西部证券：	指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	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承销团：	指由主承销商为本期债券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
长兴县政府、县政府：	指长兴县人民政府。
县委：	指中国共产党长兴县委员会。
长兴县交通局、交通局：	指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元：	指人民币元。
工作日：	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我国的法定节假日和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在本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总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	Changxing Communications Investment Co., Ltd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马铭
联系地址	浙江省长兴县雉城街道明珠二路 58 号
联系电话	0572-6220672
传真	0572-6221367
电子邮箱	383708709@qq.com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场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浙江省长兴县雉城街道明珠二路 58 号

(二)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更，具体信息与“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九条”披露信息一致。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

除本报告第五节所述变化事项外，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动情况。

二、相关中介机构情况

相关中介机构情况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中心 E 座 12 层
电话	010-85886680
传真	010-85886690
签字注册会计师	濮文斌、叶增水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

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受托管理人情况如下：

名称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59 号新华大厦 14 层
电话	010-68588983
传真	010-68518553
联系人	陈青青

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情况如下：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 6 号国信证券大厦三层
电话	010-88005351
传真	010-88005099
联系人	李思聪

（三）跟踪评级机构

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情况如下：

名称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三楼

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情况如下：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 17 层

（四）中介机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中介机构发生变动情况。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2、债券简称：11 长交债

3、债券代码：1180056.IB/111064.SZ

4、发行日：2011 年 3 月 10 日

5、到期日：2018 年 3 月 10 日

6、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深圳证券交易所

7、债券利率：7.20%

8、债券余额：人民币 5.00 亿元。发行规模 10.00 亿元，已于 2015 年和 2016 年各偿还本金 2.50 亿元。

9、还本付息方式：分次还本，自第 4 年起至第 7 年，逐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5%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每年付息一次，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第 5 年至第 7 年利息随当年度应偿还的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本金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投资者适当性：

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1) 交易系统网上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2) 协议发行：持有中国证券登记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公开发售：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5 年 3 月 10 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利息和到期的 25% 本金。

（二）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4 长交投债 01/14 长交 01

3、债券代码：1480269.IB/124730.SH

4、发行日：2014 年 4 月 30 日

5、到期日：2021 年 4 月 30 日

6、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7、债券利率：7.88%

8、债券余额：人民币 6.00 亿元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投资者适当性：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5 年 4 月 30 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利息。

（三）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14 长交投债 02/14 长交 02

3、债券代码：1480351.IB/124812.SH

4、发行日：2014 年 6 月 16 日

5、到期日：2021 年 6 月 16 日

6、上市地点：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

7、债券利率：6.75%

8、债券余额：人民币 6.00 亿元

9、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照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最后五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0、投资者适当性：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中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基金证券账户或 A 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2015 年 6 月 16 日为本期债券付息日，我公司按时支付了本期利息。

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截至 2011 年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亿元）
318 国道长兴段改建工程	3.00	3.00
104 国道长兴雒城过境段改建工程	1.00	1.00
长兴小浦至槐坎公路改建工程	1.00	1.00
洪图路建设工程	2.00	2.00
长吕路建设工程	1.00	1.00
补充流动资金	2.00	2.00
合计	10.00	1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二）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亿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 (亿元)
新丰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2.25	2.25
龙山新湖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1.50	1.50
龙山新区霞城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1.25	1.25
中央大道改造工程项目	1.00	1.00
合计	6.00	6.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用途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亿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 (亿元)
新丰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	2.25	2.25
龙山新湖棚户区改造工程项目	1.50	1.50
龙山新区霞城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1.25	1.25
中央大道改造工程项目	1.00	1.00
合计	6.00	6.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规范。

三、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情况

（一）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本公司已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约定，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上予以公告。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2015 年 5 月 27 日，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11 长交债”）2015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ST 长交债：2011 年公司债券 2015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债项信用等级均维持为 AA。

（二）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公司已委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担任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机构，根据本公司与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约定，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报告预计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予以公告。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2015 年 6 月 26 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 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定期跟踪评级报告《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跟踪评级报告》。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债项信用等级均维持为 AA。

四、公司债券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未发生变动情况。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重大变化。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

（一）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方面未发生变更。

（二）增信机制情况

1、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本期债券由湖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担保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净资产额（亿元）	91.98	88.63
净资产收益率	1.18%	0.67%
资产负债率	68.05%	61.13%
流动比率	2.10	1.77
速动比率	1.48	1.22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605,400.00	513,800.00
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	65.82%	57.97%

注：担保人 2015 年财务数据为经审计财务数据。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28 日出具的《湖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5]651 号），担保人发行的“10 湖州城投债”、“15 湖州城投 MTN001”信用等级维持 AA，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22 日出具的《湖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公司 2012 年企业债券 2015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12 湖州城投债”信用等级维持 AA+，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保证人的资信状况良好，对“11 长交债”全额无条件的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情况未发

生重大变化。

2、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无增信措施。

（三）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持续为正，为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提供有力保障。

（四）专项偿债账户

1、2011 年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债券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的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与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内容一致，未发生变更，且均得到有效执行。

2、2014 年第一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和 2014 年第二期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为了保证本期债券本息按期兑付，保障投资者利益，本公司已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开立本期债券偿债资金专户，专门用于归集本期债券还本付息资金。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签订的《监管协议》，本公司从本期债券发行当年起按年计提利息偿债资金，在利息兑付日前 10 个工作日将所归集的偿债资金集中存放在偿债资金专户，偿债资金专项账户款项除用于支付偿债资金外，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用途。

六、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公司债券无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事项。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存续期内，西部证券作为“11 长交债”的受托管理人，国信证券作为“14 长交投债 01”和“14 长交投债 02”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公司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第三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

本节的财务会计信息及有关分析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两年财务和资产情况。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4、2015 年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所引用 2014、2015 年度/末财务数据均摘自上述经审计的审计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

本集团最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以及财务指标列示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15 年末/度	2014 年末/度	同比变动
总资产	4,228,814.14	3,875,308.49	9.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7,051.70	1,493,999.88	8.91%
主营业务收入	178,509.71	122,464.11	45.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741.90	37,626.10	16.2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104,560.20	65,250.14	60.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89.55	229,328.87	-226.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54.58	-407,184.30	-6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05.57	248,899.21	42.3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23.71	169,982.22	-40.74%
流动比率	2.33	1.94	19.77%
速动比率	0.92	0.74	25.02%
资产负债率	59.71%	59.58%	0.2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8	0.06	46.14%
利息保障倍数	1.68	2.33	-28.2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4	2.82	-161.4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84	2.58	-28.98%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0.00%

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以合并基准按照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全部债务=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债券

2、EBITDA=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5、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6、EBITDA 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7、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9、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10、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11、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二)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重大变动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及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EBITDA)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45.76%，EBITDA 较去年同期增加 60.25%，主要是由于公司大力拓展交通服务业务，有效实现增收所致。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226.06%，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支付了大量应付款项，有较大数额的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所致。

3、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较去年同期减少 66.34%，主要是由于公司去年购置大量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本期购置量按需有所下降所致。

4、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42.35%，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取得借款数额大幅上升，较去年上涨 49.75% 所致。

5、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较去年期末减少 40.74%，具体原因详见上述分析。

6、EBITDA 全部债务比

报告期公司 EBITDA 全部债务比较去年同期增加 46.14%，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去年同期上涨 60.25%，而公司总债务规模小幅上涨 9.65% 所致。

7、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公司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去年同期减少 161.45%，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详见上述分析。

二、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一）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

本公司 2015 年资产明细：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长比率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3,773.71	234,282.22	-4.49%
应收账款	397.16	112.96	251.61%
其他应收款	421,802.55	264,047.84	59.74%
预付账款	262,414.66	295,602.79	-11.23%
存货	1,386,199.04	1,299,642.97	6.66%
流动资产合计	2,294,587.12	2,093,688.79	9.6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95,768.46	91,403.50	4.78%
长期债权投资	39,200.00	33,500.00	17.01%
长期投资合计	134,968.46	124,903.50	8.06%
固定资产：			
	-	-	

固定资产原价	51,044.72	45,872.65	11.27%
减：累计折旧	8,286.87	6,522.24	27.06%
固定资产净值	42,757.85	39,350.41	8.66%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42,757.85	39,350.41	8.66%
在建工程	1,305,560.97	1,196,472.72	9.12%
固定资产合计	1,348,318.82	1,235,823.13	9.1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	
无形资产	290,908.19	293,652.00	-0.93%
长期待摊费用	4,068.10	1,795.91	126.52%
其他长期资产	155,963.46	125,445.15	24.3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50,939.75	420,893.06	7.14%
资产总计	4,228,814.14	3,875,308.49	9.12%

本公司 2015 年负债明细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长比率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1,610.00	165,090.00	10.01%
应付账款	20,049.20	15,435.96	29.89%
预收账款	47,831.39	40,492.42	18.12%
应付工资	122.36	184.91	-33.83%
应付福利费	-	9.54	-100.00%
应交税金	6,702.48	5,390.03	24.35%
其他未交款	-75.50	18.15	-515.93%
其他应付款	423,018.41	634,348.66	-33.31%
预提费用	21,545.31	16,407.94	31.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284,851.70	199,748.00	42.61%
流动负债合计	985,655.36	1,077,125.63	-8.49%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711,497.96	598,597.80	18.86%
应付债券	350,000.00	369,998.78	-5.41%
长期应付款	221,700.00	-	-
专项应付款	256,333.89	263,154.78	-2.59%

长期负债合计	1,539,531.85	1,231,751.36	24.99%
负 债 合 计	2,525,187.20	2,308,876.99	9.37%

(二) 主要资产和负债变动情况分析

1、应收账款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增长了 251.61%，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民爆公司增加应收货款所致。

2、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较去年期末增加 59.74%，主要是由于公司对关联方长兴县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长兴宁杭铁路投资公司、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等公司的往来款项。

3、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126.52%，主要系增加的融资费用所致。

4、应付工资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工资上年减少了 33.83%，主要原因系下属部分子公司人员结构调整，且上年度有部分子公司工资未及时结算导致，变动总额较小。

5、应付福利费

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福利费较上年减少了 100%，主要系上年部分子公司应付福利费未及时结算导致期末余额 95,440.82 元金额较小，本年末福利费部分已经及时结算故无余额。

6、其他未交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未交款较上年减少了 515.93%，主要系下属子公司房开公司预交教育费附加等所致。

7、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去年期末减少 33.31%，主要是由于公司支付了去年期末 1 年以内的经营性的其他应付款项。

8、预提费用

报告期末，公司预提费用较上年增长了 31.31%，主要原因系交投集团公司

本部新增 10 亿元公司债，下属子公司永兴建设新增加 8 亿元公司债，由于公司债结系时点有别于银行贷款，对于本年未结算而应当归属于本年度的债券利息应当计提，导致预提费用上涨。

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较去年期末增加 42.61%，主要是由于公司若干以前年度长期借款总计约 6 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偿还日期处于一年以内，若干公司债券共计 2.5 亿元将在一年内偿还。

10、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末，公司本年新增长期应付款全部为债券置换资金。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

三、资产受限及其他优先偿付负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91,507.71 万元，除此之外，本公司无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本公司受限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3,050.00	借款质押
存货	674,195.09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1,453.24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2,809.38	借款抵押
合计	891,507.71	

四、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本息偿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的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均按时完成付息和兑付，不存在违约或延迟支付本息的情况。

五、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543,100.00 万元，其中新增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94,400.00 万元，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担保金额占净资产的 31.88%。由于

被担保企业均为国有企业，偿债较有保障，本公司代偿风险较小。

报告期末，本公司对外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被担保方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债务期限
长兴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000.00	广播电视网络	银行贷款	3,000.00	2012-8-24 至 2017-8-24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酒店、度假村	银行贷款	30,000.00	2015-3-18 至 2018-3-18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30,000.00	建筑与工程	企业债	100,000.00	2012-11-30 至 2019-11-29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30,000.00	建筑与工程	银行贷款	4,500.00	2015-2-10 至 2020-1-25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30,000.00	建筑与工程	银行贷款	22,000.00	2014-9-27 至 2016-3-27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130,000.00	建筑与工程	银行贷款	30,000.00	2015-5-26 至 2017-7-1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	道路工程、供水、污水处理土地开发	银行贷款	2,800.00	2015-2-10 至 2019-12-20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53,000.00	道路工程、供水、污水处理土地开发	银行贷款	39,000.00	2014-2-7 至 2018-2-6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22,750.00	污水处理	银行贷款	5,000.00	2015-3-19 至 2016-3-18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房地产管理与开发	银行贷款	2,800.00	2015-3-23 至 2019-12-31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000.00	交通基础设施	银行贷款	30,000.00	2014-7-31 至 2017-7-31
浙江长兴经盛实业有限公司	43,000.00	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30,000.00	2014-9-26 至 2017-9-26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20,000.00	2015-6-30 至 2016-6-30

被担保方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债务期限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15,000.00	2015-6-2 至 2017-6-2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2,500.00	2014-12-20 至 2017-12-20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10,000.00	2015-9-30 至 2017-9-30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2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15,000.00	2015-9-8 至 2017-9-8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	综合类行业	银行贷款	15,000.00	2014-12-4 至 2016-12-4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44,700.00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5,000.00	2014-11-20 至 2024-11-2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44,700.00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5,000.00	2015-1-4 至 2024-11-20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44,700.00	农业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75,000.00	2015-1-20 至 2021-1-20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10,000.00	2014-12-9 至 2019-12-31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5,000.00	2014-12-9 至 2019-12-31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7,000.00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4,700.00	2014-12-9 至 2019-12-31
长兴永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4,500.00	2014-11-27 至 2019-11-26
长兴诚信建设有限公司	30,000.00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4,500.00	2014-11-27 至 2019-11-27
都市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物业管理、广告设计	银行贷款	10,000.00	2014-6-11 至 2019-6-20

被担保方	注册资本(万元)	主要业务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	债务期限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公路与铁路	银行贷款	3,000.00	2015-5-25 至 2016-5-25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公路与铁路	银行贷款	4,400.00	2015-2-12 至 2017-2-10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公路与铁路	银行贷款	3,000.00	2015-3-31 至 2016-3-31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000.00	公路工程施工	银行贷款	4,400.00	2015-2-12 至 2017-2-10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1,000.00	公路工程施工	银行贷款	3,000.00	2015-3-31 至 2016-3-31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	银行贷款	25,000.00	2015-6-12 至 2017-6-12
合计				543,100.00	

六、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授信总额为 609,480.00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为 92,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剩余额度
北京银行	5,000.00	5,000.00	
村镇银行	1,950.00	1,950.00	
工商银行	41,900.00	41,900.00	
国家开发银行	178,500.00	115,500.00	63,000.00
湖州银行	1,700.00	1,700.00	
华夏银行	15,000.00	15,000.00	
交通银行	44,000.00	44,000.00	
农业发展银行	37,070.00	37,070.00	
农业银行	20,000.00	20,000.00	
平安银行	37,000.00	37,000.00	
兴业银行	30,000.00	30,000.00	
长兴联合村镇银行	5,580.00	5,580.00	
招商银行	59,780.00	59,780.00	
浙江长兴农村合作银行	7,500.00	7,500.00	
浙商银行	29,500.00	29,50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	50,000.00	21,000.00	29,000.00
中信银行	45,000.00	45,000.00	
总计	609,480.00	517,480.00	92,000.00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银行贷款均按时偿还，不存在展期及减免情况。

第四节 业务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 公司主要业务介绍

本公司作为长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经营业务主要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管理及保障性安置房建设等。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方面,本公司的业务模式为根据政府总体规划要求筹措资金,投资交通重点工程基础设施建设,负责交通基础设施相关资产和增量资产的经营和运作。另外,由于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在一定程度上承担了政府或社会的职能,因此,政府财政每年给予本公司一定的财政补贴。由于本公司子公司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和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分别负责建设、经营和养护的长兴长和公路和 10 省道长牛线长兴段公路属于取消收费的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因此本公司自 2010 起每年皆可获得中央专项补助资金及浙江省配套补助资金,以解决相应的债务压力、人员安置和公路养护等资金需求。

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高速公路运营方面,本公司的业务模式为通过持股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参与 G25 长深高速杭宁浙江段项目运营,从而获得高速公路运营的利润分配和财政返还分配。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4 年 4 月 21 日注册成立,是浙北地区首家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公司,承担 G25 长深高速杭宁浙江段建设任务,并负责日常运营管理。

土地开发管理方面,本公司的土地开发管理业务主要通过本公司及其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开展。长兴县政府根据本公司建设项目进度和完工情况在充分补偿其建设成本的同时参照市场收益水平将项目周边土地交由本公司进行开发管理。土地完成开发整理后,经市场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交易成功后,本公司与县政府及县国土资源局进行结算。土地出让的地价款提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支付相关税费后,扣除县政府及长兴县国土资源局相关工作经费及土地投资成本后,作为公司的土地开发管理费收入,由公司统筹并优先用于平衡公司承担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成本。随着建设项目规模的扩大以及土地资源的日益增值,公司所获得的土地开发管理费收入近

年来持续增长，这大大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保障了公司稳定的利润来源。

保障性安置房建设业务方面，本公司的保障性安置房建设业务主要通过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及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开展。长兴县政府先对保障性安置房项目立项并明确建设任务，立项后交由本公司投资建设，前期建设资金由本公司通过贷款、自筹或其他途径解决。项目完工后，本公司通过销售保障性安置房及配套商业用房收回建设成本并实现一定的利润。

作为经政府授权使用公共资源进行城市建设的企业，本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财务管理体制和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取得使用权的各项公共资源进行合法运营、合规管理，并定期向县政府汇报项目进展和运营情况，在县政府的总体规划和安排下科学合理地使用相关公共资源，提供符合需求的产品或服务。

（二）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介绍

本公司承担长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任务，业务范围涵盖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管理及保障性安置房建设等方面，是长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主体。

1、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状况及前景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体系中一直占据着基础性行业的地位，在缩小城乡差距、提升国民福利水平以及提高核心城市辐射能力等方面都发挥着极其重要的作用。

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城镇化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城市地域范围不断扩大，城市人口密度不断增加，城乡交流需求不断提升，原有交通基础设施负载日益加大，局部地区甚至已处于超负荷运营的状态。交通拥堵已成为阻碍国民经济发展和居民幸福指数提升的重要原因。较大规模的交通基础设施新建、改造任务迫在眉睫。在上述形势下，《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了按照“适度超前”的原则，继续加强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保持适度规模，优化交通运输结构，推进综合运输体系 建设，增强交通运输保障能力的要求和目标。因此，“十二五”期间既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任务量非常繁重的时期，也是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企业实现跨越式发展的历史机遇期。

顺应全国范围内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高速发展的总体趋势，长兴县交通事业在近十年也取得了飞速的进步，城市交通不断完善，迎宾大道、龙山大道、滨河大

道、明珠路等一批高标准的城市主干道先后建成，城市骨架道路网络已基本构成。市内交通发展迅速，已拥有 13 路市内公交线路，市内出租车达到 550 多辆，形成了完善的城区交通网络；从城区到各乡镇的客运，全部实现公交化改造，城乡交通便捷，配套设施日益完善。

近几年来，长兴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和投资均保持在较高水平。相对于经济和社会快速发展对公路运输的需求，长兴县综合交通基础设施依然较为薄弱，承受需求波动和市场竞争的能力较小，运输服务质量还有待进一步改善。特别是高等级公路比重低，干线公路街道化严重，农村公路尚未互联成网；内河客运萎缩，货运长期停滞不前；水运基础设施总量偏小，航道改造还远远跟不上经济发展的需要。

通过开辟多元融资渠道筹集建设资金、继续加大投资力度大力发展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是长兴县今后发展的重中之重。

2、土地开发管理行业现状及前景

土地开发管理是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和提升城市综合环境的前提与基础，在推动城市经济增长、促进招商引资、提升市民福利水平和增加政府财政收入等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

目前，我国土地开发管理行业呈现市场化趋势，作为政府与市场之间必不可少的中间环节，从事土地开发管理的企业的综合实力和经济效益也正在不断提高。随着城市发展要求、技术水平以及人们环保意识的提高，市政建设的内容不断发展，主要表现在配套市政设施的种类不断增多，建设用地的功能不断完善。在土地开发的历史上，曾经出现过“三通一平”（通水、通电、通路和土地平整）、“五通一平”（通电、通路、通水、通讯、通排水、土地平整）和“七通一平”（通电、通路、通水、通讯、通排水、热力、燃气、土地平整）的概念，最近甚至出现了“九通一平”的概念。到目前，完备的土地开发管理配套的市政项目主要包括供水、供电、电信、道路、天然气、供热、雨水、污水、中水和有线电视。

未来长兴县政府将按照“县强、民富、景美、人和”的山水园林型现代化新兴城市目标，积极实施新型城市化战略，进一步加大土地开发和建设用地复垦力度，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探索工业用地供给方式改革创新，提高土地资源效率，认真执行新一轮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实现城市发展与产业集聚、人口集聚的

良性互动。

综上，土地开发管理行业在长兴县乃至全国范围内都具有十分广阔的发展空间。

3、保障性安置房建设行业现状与前景

保障性安置房是政府提供给中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等特定的人群使用的限定标准、限定价格或租金的住房。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和城镇化的加快推进，居住需求和攀升的房价矛盾日益突出，居住问题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保障性住房建设是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加快建设保障性安居工程，对于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具有重要意义。保障性住房投资力度加大，将有利于控制高房价，有利于更好地落实房价调整的政策目标。此外，保障性住房投资本身对经济也有着可观的拉动作用，对于扩大内需具有积极的意义。

近年来，在国家各项扶持政策推动下，我国保障性住房建设取得积极成效，这其中也得益于国家财政的大力度资金投入和各项财税优惠政策。目前，我国已经初步形成了包括廉租住房、经济适用住房、公共租赁住房、各类棚户区改造和农村危房改造等在内的保障性安居工程体系。

但是，就目前而言，保障性住房制度还不够完善，仍然存在不少问题。地方保障性住房规划布局有待改善，交通等外部配套设施的建设相对滞后；保障性住房设计、施工、监理、验收质量把关不严，存在质量安全隐患；建设资金筹措和征地拆迁压力比较大等。

从经济社会发展的阶段和政策调控的措施来看，保障民生将成为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未来五年要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力度，加快棚户区改造，发展公共租赁住房，增加中低收入居民住房供给。在我国政府对保障性住房建设的大力扶持下以及政策导向的持续向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将在未来一段时期蓬勃发展，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机遇。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 主要经营业务

本公司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及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占比	2014 年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工程	26,940.35	15.09%	31,360.00	25.61%
土地开发	83,314.00	46.67%	68,667.00	56.07%
安置房销售	53,719.90	30.09%	18,339.29	14.98%
运输	690.64	0.39%	581.53	0.47%
炸药销售	2,911.54	1.63%	3,516.29	2.87%
旅游业门票	1,570.77	0.88%		0.00%
零售	1,076.59	0.60%		0.00%
服务费	8,106.10	4.54%		0.00%
租金	151.71	0.08%		0.00%
其他	28.12	0.02%		0.00%
合计	178,509.71	100.00%	122,464.11	100.00%
主营业务成本				
工程	24,942.49	19.93%	23,073.64	24.03%
土地开发	43,141.35	34.47%	56,726.48	59.09%
安置房销售	46,140.91	36.86%	12,779.68	13.31%
运输	250.85	0.20%	306.86	0.32%
炸药销售	2,431.92	1.94%	3,119.61	3.25%
旅游业门票	392.30	0.31%		0.00%
零售	1,065.93	0.85%		0.00%
服务费	6,705.15	5.36%		0.00%
租金	5.13	0.00%		0.00%

其他	97.30	0.08%		0.00%
合计	125,173.33	100.00%	96,006.27	100.00%

本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经营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变动
主营业务收入	178,509.71	122,464.11	45.76%
主营业务成本	125,173.33	96,006.27	30.38%
管理费用	13,977.97	8,285.03	68.71%
销售费用	1,173.89	327.70	258.22%
财务费用	56,744.60	30,893.55	8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9,089.55	229,328.87	-226.06%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37,054.58	-407,184.30	-66.34%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54,305.57	248,899.21	42.35%

1、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45.76%，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同期增加 30.38%，主要是由于公司大力拓展交通服务业务，同时缩减人员成本，有效提高经营效率，实现降本增收。

2、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68.71%，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258.22%，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业务量增加幅度较大，推广和管理力度加大，从而导致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增幅较大。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公司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 83.68%，主要是由于本期公司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的年内平均余额较去年同期有大幅上涨所致。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 财务和资产情况”中“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中的分析。

（二）非主要经营业务

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受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项目的较大影响，本期补贴全部为财政补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除另有注明外，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性质	金额	文件号
财政补贴	17,000.00	长财预[2015]164 号
财政补贴	49,399.17	长财预[2015]263 号
财政补贴	6.00	长财企[2015]140 号
财政补贴	20.00	浙财行[2014]62 号
财政补贴	10.00	长财企[2015]140 号
财政补贴	0.94	长政发[2015]83 号
合计	66,436.11	

最近几年公司补贴收入来源稳定，资金支付到位情况良好，可持续性良好。

（三）投资状况

1、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对湖州湖皖高速公路有限公司投资 1,277.40 万元，持股比例 21.29%；新增对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投资 4,860.97 万元，持股比例 34.31%；新增对长兴县农业发展担保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持股比例 4.76%；新增对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投资 45.79 万元，持股比例 3.0625%。

2、非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资产投资主要为经营性工程的继续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投资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 的情况。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风险

(一)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近期，本公司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长兴县“十二五”规划的要求，牢牢把握发展机遇，增强大局意识和责任意识，大力推进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快交通运输业科学发展。

在业务发展方面，本公司计划到 2016 年，基本在长兴县形成“两横两纵高速公路网、两纵两横八连干线公路网”的主骨架，使长兴县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2,330.17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127.58 公里，密度达到 8.92 公里/百平方公里；一、二级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500.55 公里左右，二级以上公路所占比重达到 26.96%，公路密度达到 1.63 公里/平方公里。本公司交通业务发展目标分为以下三个层次：第一层次为杭宁、杭长、申苏浙皖、申嘉湖高速公路，104、318 国道和 10、11、12 省道的建设，构成长兴县主要出口公路；第二层次为县乡公路，经过改建和提高，达到交通运输部颁发的二级或三级技术标准，路面高(次)级化，实现镇(乡)所在地至行政村之间 30 分钟车程的公路通道；第三层次为通村公路，实现行政村村村通公路，扩展公路通达度。

在经营管理方面，本公司将在相关政策支持下，按照长兴县的经济发展战略、产业政策的要求，进一步壮大自身实力，提高经营能力；适度转变经营方式，继续探索交通及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新的市场化运作模式；加强研究，做好准备工作，在管好现有业务的基础上择机开辟一、二个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努力推进投融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交通建设、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和企业管理迈上新台阶。

在队伍建设方面，一是树立锐意进取的意识，强化责任感和危机感，把推进交通发展作为公司使命；二是要提倡求真务实的作风，确立以发展成效论英雄的思想，立足平凡岗位，做出实实在在的成绩；三是提倡团结合作，对内要营造互帮互助互学的氛围，形成合力共同推进交通工程建设等工作。

（二）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

1、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未来几年公司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投资项目的规模较大，所需资金量大，可能面临较大的资金支出压力。同时应注意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可能存在的安全、廉政风险。

2、土地开发

公司未来土地开发管理收入较有保证，但受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及当地土地出让规划影响，土地出让时间及出让价格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3、保障性安置房

安置房项目受政府政策影响较大，可能面临政策变动风险。

四、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发生的严重违约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有严重违约事项发生。

五、公司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六、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及资金拆借情况。

七、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行为。

八、违法违规及执行募集说明书约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均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同时，本公司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有关事项，亦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中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事项及行政处罚案件。

二、公司破产重整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三、公司债券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不存在面临暂停或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任命闵俊为新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陈伟忠、高伯益、王利斌及周震为公司新任董事，陈慧、潘银娥、邵沛、许菊凤及倪咪为新任监事。

除上述变动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变更情况。

六、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六节 财务报告

本公司 2015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请见附件。

第七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备查文件列表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二、查阅地点

查阅地址：浙江省长兴县雉城街道明珠二路 58 号

联系人：马铭

联系电话：0572-6220672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
盖章页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7日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目 录

	页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	3
三、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4
四、合并现金流量表	5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六、母公司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7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八、财务报表附注	9-54

委托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单位：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5886680

传真号码：（010）85886690

网 址：<http://www.Reanda.com>

审计报告

利安达审字[2016]第 2306 号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交投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 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兴交投集团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兴交投集团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兴交投集团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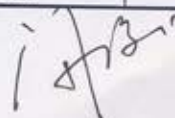
合并资产负债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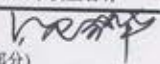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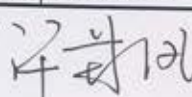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 债 及 股 东 权 益		注 释 号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六、1	2,237,737,050.15	2,342,822,245.33	短期借款	六、13	1,816,100,000.00	1,650,900,000.00		
短期投资		-	-	应付票据		-	-		
应收票据		-	-	应付账款	六、14	200,491,996.02	154,359,649.91		
应收股利		-	-	预收账款	六、15	478,313,907.86	404,924,194.62		
应收利息		-	-	应付工资		1,223,637.09	1,849,130.00		
应收账款	六、2	3,971,614.55	1,129,555.81	应付福利费		-	95,440.82		
其他应收款	六、3	4,218,025,493.09	2,640,478,433.29	应付股利		-	-		
预付账款	六、4	2,624,146,590.78	2,956,027,920.98	应交税金	六、16	67,024,841.86	53,900,304.70		
应收补贴款		-	-	其他未交款		-754,952.27	181,507.96		
存货	六、5	13,861,990,434.82	12,996,429,735.70	其他应付款	六、17	4,230,184,088.49	6,343,486,633.68		
待摊费用		-	-	预提费用	六、18	215,453,074.61	164,079,395.1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预计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六、19	2,848,517,000.00	1,997,48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22,945,871,183.39	20,936,887,891.11	流动负债合计		9,856,553,593.66	10,771,256,256.87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六、6	957,684,579.73	914,035,007.66	长期借款	六、20	7,114,979,591.96	5,985,978,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六、7	392,000,000.00	335,000,000.00	应付债券	六、21	3,500,000,000.00	3,699,987,800.00		
长期投资合计		1,349,684,579.73	1,249,035,007.66	长期应付款	六、22	2,217,000,000.00	-		
其中：合并价差				专项应付款	六、23	2,563,338,863.90	2,631,547,848.00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六、8	510,447,170.48	458,726,468.80						
减：累计折旧	六、8	82,868,708.80	65,222,387.21	长期负债合计		15,395,318,455.86	12,317,513,648.00		
固定资产净值	六、8	427,578,461.68	393,504,081.59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六、8	-	-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六、8	427,578,461.68	393,504,081.59	递延税款贷项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六、9	13,055,609,703.59	11,964,727,237.50	负 债 合 计		25,251,872,049.52	23,088,769,904.87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13,483,188,165.27	12,358,231,319.09	少数股东权益		765,752,428.15	724,316,141.5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六、10	2,909,081,928.78	2,936,520,002.58	实收资本	六、24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六、11	40,680,950.63	17,959,094.00	资本公积	六、25	13,767,444,786.66	12,767,331,558.10		
其他长期资产	六、12	1,559,634,620.40	1,254,451,546.57	盈余公积	六、26	116,473,836.85	72,731,937.53		
				未分配利润	六、27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4,509,397,499.81	4,208,930,643.1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递延税项：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递延税款借项		-	-			161,666,204.59	54,652,118.69		
				股东权益合计		16,270,516,950.53	14,939,998,814.64		
资产总计		42,288,141,428.20	38,753,084,861.02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42,288,141,428.20	38,753,084,861.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会合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审 核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六、28	1,785,097,122.38	1,224,641,085.48
减：主营业务成本	六、29	1,251,733,317.82	960,062,677.7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六、30	36,348,216.54	14,742,398.33
二、主营业务利润		497,015,588.02	249,836,009.38
加：其他业务利润		-2,966,047.93	4,603,868.63
减：营业费用		11,738,880.34	3,276,987.32
管理费用		139,779,714.57	82,850,266.36
财务费用	六、31	567,445,999.34	308,935,505.54
三、营业利润		-224,915,054.16	-140,622,881.21
加：投资收益	六、32	-3,582,453.67	3,188,728.67
补贴收入	六、33	664,361,081.32	487,984,346.00
营业外收入	六、34	3,584,975.03	2,222,710.69
减：营业外支出	六、35	54,672,356.87	15,723,974.36
四、利润总额		384,776,191.65	337,048,929.79
减：所得税		12,853,682.90	7,787,281.36
少数股东本期损益		-10,991,296.93	-15,098,748.37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		54,505,187.55	31,900,575.48
五、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利润总额(减少以“-”表示)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润总额(减少以“-”表示)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54,587,437.70	315,952,562.65
其他转入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092,006,430.93	692,213,534.93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43,741,899.32	37,626,097.2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四、未分配利润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会合0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报 表 项 目	注 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补 充 资 料	注 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52,042,411.81	790,456,245.60	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224,346.00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10,991,296.93	-15,098,748.3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8,669,778.75	4,957,900,477.02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54,505,187.55	31,900,575.48
现金流入小计		3,800,712,190.56	5,758,581,068.62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56,960.98	-1,057,53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4,001,165.28	1,240,556,779.21	固定资产折旧		17,938,887.99	14,247,031.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497,730.14	15,997,291.74	无形资产摊销		60,836,138.34	41,108,848.50
支付各项税费		50,235,267.18	27,663,899.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17,005.20	7,605,219.4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6,873,494.64	2,181,074,377.68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
现金流出小计		6,691,607,657.24	3,465,292,348.38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513,946.00	-8,573,07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895,466.68	2,293,288,72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26,410.60	3,864,902.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3,711,000.00	财务费用		595,487,956.36	581,306,285.37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	-	投资损失（减：收益）		3,582,453.67	-3,188,728.6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74,535.61	2,923,732.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611.11	13,875,797.3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836,339,504.57	-1,143,167,626.3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15,815.90	72,255,825.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120,959,533.94	1,021,957,647.44
现金流入小计		65,682,962.62	92,766,354.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005,215,939.10	1,449,924,099.24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324,454,770.68	3,485,609,344.31	其他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11,774,000.00	679,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0,895,466.68	2,293,288,720.24
其中：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		-	-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债务转为资本			
现金流出小计		1,436,228,770.68	4,164,609,344.3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0,545,808.06	-4,071,842,989.7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485,000,00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07,237,050.15	1,699,822,245.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25,622,656.99	989,384,444.19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8,945,699,591.96	5,973,80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9,805,200.00	2,384,284,556.32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流入小计		12,345,504,791.96	9,843,084,556.3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6,514,548,800.00	5,293,290,016.28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054,811,842.06	1,258,317,177.35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3,088,482.00	802,485,292.05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8,802,449,124.06	7,354,092,485.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43,055,667.90	2,488,992,070.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8,385,606.84	710,437,801.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8,385,606.84	710,437,801.14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会企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审 核 单

资 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及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80,050,407.36	703,578,559.94	短期借款		324,000,000.00	843,600,000.00
短期投资		-	-	应付票据		-	-
应收票据		-	-	应付账款		-	-
应收股利		-	-	预收账款		-	-
应收利息		-	-	应付工资		-	-
应收账款		-	-	应付福利费		-	-
其他应收款	十二、1	3,285,601,471.57	3,358,889,455.39	应付股利		-	-
预付账款		-	-	应交税金		20,264,095.56	19,635,487.46
应收补贴款		-	-	其他未交款		196,460.73	166,527.01
存货		5,738,925,726.92	5,738,925,726.92	其他应付款	十二、3	4,687,596,947.19	5,467,608,436.33
持摊费用		-	-	预提费用		190,568,731.49	161,599,948.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	预计负债		-	-
其他流动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932,597,000.00	1,154,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资产合计		9,204,577,605.85	9,801,393,742.25	流动负债合计		6,155,223,234.97	7,647,210,399.31
长期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2	11,507,018,079.14	10,319,131,392.55	长期借款		1,234,349,591.96	984,598,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应付债券		2,700,000,000.00	3,699,987,800.00
长期投资合计		11,842,018,079.14	10,654,131,392.55	长期应付款		2,020,3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960,294,200.00	960,294,200.00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26,437,837.47	26,424,937.47			-	-
减：累计折旧		10,250,974.22	9,334,683.53	长期负债合计		6,914,943,791.96	5,644,880,000.00
固定资产净值		16,186,863.25	17,090,253.9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递延税项：			
固定资产净额		16,186,863.25	17,090,253.94	递延税款贷项		-	-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8,414,491,697.20	7,547,052,619.16	负债合计		13,070,167,026.93	13,292,090,399.31
固定资产清理		-	-				
固定资产合计		8,430,678,560.45	7,564,142,873.10	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实收资本			
无形资产		-	-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5,075,936.61	17,625,666.20	资本公积		13,767,444,786.66	12,767,331,558.10
其他长期资产		-	249,447,658.54	盈余公积		116,473,836.85	72,731,937.53
				未分配利润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5,075,936.61	267,073,324.74				
递延税项：				股东权益合计			
递延税款借项		-	-			16,432,183,155.12	14,994,650,933.33
资产总计		29,502,350,182.05	28,286,741,332.64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29,502,350,182.05	28,286,741,332.64

法定代表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所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母公司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会企02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十二、4	269,403,471.23	313,600,000.00
减：主营业务成本	十二、5	249,424,880.08	230,736,386.37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658,541.82	2,734,499.25
二、主营业务利润		19,320,049.33	80,129,114.38
加：其他业务利润		-11,806,800.00	-
减：营业费用		-	-
管理费用		13,708,638.26	2,706,823.63
财务费用		29,876,762.03	79,622,089.30
三、营业利润		-36,072,150.96	-2,199,798.55
加：投资收益	十二、6	154,999,458.03	179,200,770.83
补贴收入		370,991,686.16	207,760,000.00
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52,500,000.00	8,500,000.00
四、利润总额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减：所得税		-	-
五、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利润总额(减少以“-”表示)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利润总额(减少以“-”表示)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654,587,437.70	315,952,562.65
其他转入		-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1,092,006,430.93	692,213,534.93
减：提取法定公积金		43,741,899.32	37,626,097.2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利润归还投资		-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四、未分配利润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法定代表人：_____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_____

会计机构负责人：_____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
 会企03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

报 表 项 目	注 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补 充 资 料	注 释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403,471.23	313,600,000.00	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166,735.14	-4,559,923.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061,897.25	4,410,765,591.24	固定资产折旧		916,290.69	923,556.19
				无形资产摊销		-	-
现金流入小计		1,924,465,368.48	4,724,365,591.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386,229.59	7,560,272.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44,191.01	3,634,584.38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	-7,823,665.46
支付各项税费		-	5,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3,315,578.48	2,168,847,932.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财务费用		39,700,848.47	321,279,446.43
现金流出小计		2,048,659,769.49	2,172,487,767.16	投资损失（减：收益）		-154,999,458.03	-179,200,77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94,401.01	2,551,877,824.08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230,736,386.37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454,718.96	425,469,477.36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2,000,000.0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29,905,288.78	1,381,232,072.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其他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	-
现金流入小计		-	2,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194,401.01	2,551,877,824.08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78,211,201.78	1,492,136,692.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2,774,000.00	669,000,00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现金流出小计		510,985,201.78	2,161,136,692.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985,201.78	-2,159,136,69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5,050,407.36	703,578,559.9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605,099,591.96	1,824,800,00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3,578,559.94	546,775,914.7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9,400,000.00	1,208,00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流入小计		4,144,499,591.96	3,032,8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616,038,800.00	2,572,820,016.28				
分配股利、利润和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99,972,841.75	695,918,470.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836,500.00	-				
现金流出小计		4,137,848,141.75	3,268,738,48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1,450.21	-235,938,486.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528,152.58	156,802,645.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528,152.58	156,802,645.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组成部分)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原名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长兴县交通运输局投资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公司于1994年6月取得由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14716010-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

2006年12月，根据长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长办第150号抄告单，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9亿元，由长兴县交通运输局以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资，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亿元。上述注册资本已经湖州天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湖天验报字[2006]第115号验资报告。

2013年1月，根据2013年1月24日长兴县人民政府长政发（2013）2号《长兴县人民政府关于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企业改制的批复》文件，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变更为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5亿元，上述注册资本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审验并于2013年1月24日出具中磊浙验字[2013]001号验资报告。现持有注册号为91330522147160105Y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法定代表人：闵俊，住所：浙江省长兴县雉城街道明珠二路58号，经营范围：交通建设项目的策划、经营和管理；交通建设项目的经济技术咨询服务；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涉及资质证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二、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他有关准则、制度和补充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本财务报表附注的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4、 记帐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5、 记帐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采用权责发生制为记帐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6、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时，按外币金额折合成记账本位币金额记账，折合汇率采用当年 1 月 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期末将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期末市场汇价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余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按以下原则处理：

(1) 属于正常生产经营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专用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该项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固定资产成本；

(3) 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于发生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自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方法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1) 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2)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按当年度的平均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利润分配表中“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该项目的数额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数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数额计算列示。

(3)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公司对购入能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确认为短期投资。

(2) 短期投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公司短期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和相关费用）扣除已宣告发放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入帐。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享有并收到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等收益不确认投资收益，作为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处置短期投资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公司对持有的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计价，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按单项投资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已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后市价又回升，按回升增加的数额冲减已提取的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 坏帐核算方法

1.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2.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

1)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对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1) 组合计提坏账的方法：除关联方和与政府部门的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以外，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期末余额的 0.5%来计提坏账准备。

关联方范围详见“附注七”。

2) 单项计提坏账的方法：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可收回性风险较大，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类：公司存货包括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或者为了出售仍然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或者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以及在开发经营过程中为出售或耗用而持有的开发用土地、开发产品、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周转房、库存材料、库存设备和低值易耗品等、在开发过程中的开发成本。

(1) 存货盘存制度：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公司购入并验收入库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期末结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产成品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公司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开发用土地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在项目开发时，按开发产品占地面积计算分摊计入项目的开发成本。开发成本按实际成本入账，待项目完工并验收合格后按实际成本转入开发产品。开发产品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开发产品按成本系数分摊法核算。意图出售而暂时出租的开发产品和周转房按实际成本入账，按公司同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分期平均摊销。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入账。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早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在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按有关开发项目的实际开发成本计入有关开发项目的开发成本；如果公共配套设施晚于有关开发产品完工的，则先由有关开发产品预提公共配套设施费，待公共配套设施完工决算后再按实际发生数与预提数之间的差额调整有关开发产品成本。

其他存货 1) 购入的，按买价加应计入成本的税金及费用的金额确定；2) 自制的，按制造过程中的各项实际支出确定；3) 委托外单位加工的，按实际耗用的原材料或半成品加加工费等相关税费的金额确定；4) 投资者投入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确定；5) 接受捐赠的，按捐赠方提供凭据上标明的金额或类似存货市场估计价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的金额确定；6) 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按应收债权的账面价值，减去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后的差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7) 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后的差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8) 取得存货涉及补价的按相关规定处理。

(3)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当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一次性予以核销：

- ①已经霉烂变质的存货；
- ②已经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③生产中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 ④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当存在以下情况之一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①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 ②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 ③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帐

面成本:

④因提供的产品或劳务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 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⑤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公司由于上述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 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 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 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 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则上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2、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和收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股票投资和其它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按其初始投资成本入账, 即投资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对被投资企业的投资占该企业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以上(含 20%), 或虽投资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 采用权益法核算; 占该企业表决权资本总额的 20%以下或虽投资达到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 采用成本法核算。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 应将长期股权投资的帐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 作为当期投资损益。

股权投资差额的会计处理: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 其取得成本大于其在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之间的差额, 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其摊销期限为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 按投资期限摊销; 合同未规定期限的按 10 年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取得成本小于其在被投资企业所有者权益中所占份额之间的差额, 如相应的投资是在 2002 年或其以前年度发生的, 则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并按规定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如相应的投资是在 2003 年或其以后年度发生的, 则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

(2)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的计价及收益确认方法: 按其初始投资成本, 即取得时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扣除实际支付的分期付息债券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记账, 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按期计提利息, 经调整溢(折)价摊销额后, 计入投资收益。

长期债券投资溢价和折价的摊销方法: 在债券购入后至到期日止的期间内按直线法, 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的同时摊销。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对有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下列情形的，应计提减值准备：

- ①市价持续 2 年低于帐面价值；
- ②该项投资暂停交易 1 年或 1 年以上；
- ③被投资单位当年发生严重亏损；
- ④被投资单位持续 2 年发生亏损；
- ⑤被投资单位进行清理整顿、清算或出现其他不能持续经营的迹象。

对无市价的长期投资存在下列情形的，应计提减值准备：

- ①影响被投资单位经营的政治或法律环境的变化；
- ②被投资单位所供应的商品或提供的劳务因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从而导致被投资单位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 ③被投资单位所在行业的生产技术等发生重大变化，被投资单位已失去竞争力，从而导致财务状况发生严重恶化；
- ④有证据表明该项投资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其他情形。

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公司对因上述情况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且这种降低价值在可预见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的，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3、 委托贷款计价，利息确认方法以及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委托金融机构贷出的款项，按实际委托的贷款金额入账。

(2) 委托贷款利息按期计提，计入损益；按期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3) 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委托贷款按本金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4、 固定资产计价、折旧方法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①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②使用期限超过 1 年；③单位价值较高。具体标准为：①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它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②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超过 2 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电子设备、运输设备、专用设备、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和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每年中期期末或年终，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将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

(4)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分类折旧年限、折旧率、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类别	估计经济使用年限	估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年	5%	1.90%-4.75%
电子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5 年	5%	19%
专用设备	5 年	5%	19%
办公设备	5 年	5%	19%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如果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价值又得以恢复，该项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和折旧额的确定方法，按照固定资产价值恢复后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为：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根据对固定资产的使用状况、技术状况以及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情况进行分析，如果固定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估计减值额计提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应当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为：

- ①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②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 ③虽然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 ④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 ⑤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15、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所建造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在办理竣工决算后，按决算价格调整固定资产帐面价值。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每年半年结束或年度终了时，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准备的情况。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A、经营性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因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B、城建资金项目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因拨付城建资金项目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予以全部资本化，计入该项城建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拨付城建资金项目竣工并经财政决算确认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C、为房地产开发项目和土地开发整理业务等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借入的资金所发生的利息及有关费用在开发产品完工前，计入开发成本，在开发产品完工后，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A、开始资本化：在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

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或城建项目资金已拨付。

B、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C、停止资本化：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所购建的拨付城建资金项目竣工并经财政决算确认后，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至期末止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每期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作为利息的调整额，对资本化率作相应的调整；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为当期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所发生的汇兑差额。

17、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计价方法为：按实际成本计价。

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在尚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待开发或建造时将其账面价值转入相关在建工程成本。

(2) 摊销方法：自取得当月起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与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的最短者平均摊销(如合同未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未规定有效年限，则摊销年限最长不超过 10 年)。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于每年中期或年末终了，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的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应当计提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

-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并且该项无形资产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
-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8、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1)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

(2)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

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3) 固定资产大修理支出，在大修理间隔期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使用年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4) 在债券发行过程中所发生的数额较大的相关费用采用分次摊销方法，于实际债券发行成功后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债券发行期限内平均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19、其他长期资产

公司其他长期资产核算公司代建的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长兴县政府承诺企业建成后，政府一次性回购，资金分期支付。工程建设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成本及工程借款对应的借款利息均计入工程成本。

其他长期资产对应的城建项目资金除由财政拨付以外，其他资金由公司代为筹措融资，相应的融资费用(专门借款利息支出扣减专门借款未拨付前的存款利息收入)与财政拨付款一并记入“其他长期资产”科目核算。全部资产在相关手续未办妥前，暂不进行账务处理。

20、应付债券的核算

(1) 应付债券核算公司为筹集长期资金而实际发行的债券及应付的利息。

(2) 公司发行债券筹集资金专项用于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项目的，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前，将发生金额较大的发行费用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将发生金额较小的发行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3) 应付债券按票面金额和利率按期计提利息，其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21、非货币性交易中换入资产的计价方法

各项资产涉及非货币性交易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加上所支付的补价(或减去所收到的补价并加上所确认的收益)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如果同时换入多项资产，则按换入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总额与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进行分配，以确定各项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22、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房地产销售收入

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即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项目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项目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分期收款销售：在开发产品已经完工并验收合格，签订了分期收款销售合同并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相关价款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开发产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和价款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售自用房屋：自用房屋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房屋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该房屋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代建房屋和工程业务：代建房屋和工程签订有不可撤销的建造合同，与代建房屋和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代建房屋和工程采用房屋和工程移交时，一次性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3)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确定，并同时满足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5) 出租物业收入

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有免租期的考虑免租期）与租金额，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6) 其他收入

按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收入的实现。

(7) 土地开发整理业务收入

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在土地拆迁整理已经完成、土地储备并己出让，即土地拆迁整理劳务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

已转让的拆迁整理土地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8) BT 工程回购业务收入

BT 工程回购业务：根据公司与政府签订的 BT 协议约定及其《企业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收入确认条件要求，在 BT 工程办理移交手续后并且收到相关款项时，即 BT 工程回购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回购的 BT 工程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该项目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3、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的核算。即按照当期计算的应缴所得税额确认为当期所得税费用的方法。

24、 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和合并所采用的会计方法：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和财会二字(96)2 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规定，母公司将其拥有过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单位，或虽不拥有其过半数以上的权益性资本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和其它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子公司的主要会计政策按照母公司统一选用的会计政策厘定，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资金往来等，在合并时抵消。

公司对以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按照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方法将会计报表各项目的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并以折算后的会计报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25、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 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三、 税项

1、 公司适用的税种与税率

税种	税率	计税基数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营业税	3%、5%	营业额
房产税	1.2%、12%	房屋余值、租金收入
城建税	5%	按应交流转税额计缴
其他	—	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

2、 公司适用的费种与费率

费用	费率	计费基数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交流转税额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按应交流转税额计缴

3、 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字 2011 年 70 号), 公司所属相关企业取得的基础设施建设补贴收入不作所得税应纳税额申报, 相关的成本费用也不在税前列支。

四、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实收资本 (万元)
1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 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71,800.00
2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10 省道长牛线长兴段公路建设、维修养护及按照“四自”公路政策规定范围内的收费业务(即指浙江省人民政府文件浙政函【2004】134 号规定的项目)、公路沿线附属设施开发。(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证的, 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	1,000.00
3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主营: 长兴长和公路建设、投资、运营和养护管理。兼营: 公路沿线服务设施开发。(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管理的, 凭许可证经营)	6,250.00
4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合溪水库规划区域内水利工程及相关工程建设管理、合溪水库规划区域内房地产开发。(涉及国家许可证或资质证管理的, 凭证经营)	10,000.00
5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 市场建设、开发, 市场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6,000.00
6	长兴县顾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景区开发, 房地产开发。(涉及国家许可证或资质证管理的, 凭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5,0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实收资本 (万元)
7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物业管理, 绿化养护, 建筑物清洁服务, 园林景观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 通用机械设备、日用杂货、五金、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制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0,000.00
8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3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 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绿化养护、实业投资、建筑物室内外保洁服务; 办公用机械设备、电子计算机、打印机、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票)、日用杂货、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除油漆)销售; 自有房屋租赁(以上设计资质证管理的, 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8,000.00
9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自有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旅游开发, 生态农业开发, 城市建筑物、绿地和街景照明设计、施工, 建筑材料销售(以上涉及资质管理的, 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30000
10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30,000.00
11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30,000.00
12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 民用爆炸物品、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具体品种详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27 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3 月 29 日) 一般经营项目: 化工产品、塑料原料、建筑材料(前述范围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专营产品)、塑料制品、建筑材料、有色金属(除贵、稀金属)、橡胶制品、家用电器、建筑五金、钢材、木材、摩托车批发、零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000.00
13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货运: 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爆炸品类 1 项、爆炸品类 2 项、爆炸品类 3 项、爆炸品类 4 项)。(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03 月 18 日)	200
14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批发、零售; 仓储经营: 氢氧化钠(片碱)、盐酸、硝酸钠、磷酸、甲醛溶液、亚硝酸钠, 票据经营: 氢氧化钠(液碱)、冰醋酸、硫酸、硝酸、甲醇、苯酚、乙醇、苯、甲苯、二甲苯、萘、丙酮、苯酚、生松香、乙炔、电石(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5 日); 一般经营项目: 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专营产品外)、塑料制品、有色金属(除贵、稀及放射性金属外)、橡胶制品、钢材批发、零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00
15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宁杭铁路及附属设施投资、建设、开发。(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 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	10,000.0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类型	注册地	经营范围	实收资本 (万元)
16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房地产开发。(涉及资质证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57,000.00
17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30,000.00
18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87,700.00
19	浙江长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公路沿线服务设施及广告设施的开发管理(以上涉及资质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1,111.00
20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旅游开发项目、景区经营管理、酒店管理、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000.00
21	长兴红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旅游项目开发、“江南红村”景区的经营管理	1,000.00
22	长兴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5月18号)一般经营项目:扬子鳄景区的经营管理,日用杂货、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品)销售	1,000.00
23	长兴金钉子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金钉子景区旅游开发、管理	1,000.00
24	长兴顾渚大唐贡茶院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初级食用农产品、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字画、日用品、办公用品、工艺品(除文物、古玩、邮)一般经营项目:“顾渚茶文化”景区的旅游开发、经营管理,日用品、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品)零售,“顾渚茶文化”景区的旅游开发、经营管理,会务服务。	1,000.00
25	长兴水口天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中型餐馆(中、西餐制售,含凉菜,含裱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含水果拼盘,含点心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1月25日,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01月04日,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酒店管理,会议服务,果树、茶叶、毛竹、蔬菜种植。	1,000.00
26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凭《旅游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票务代理,展示展览服务。	50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企业注册地	经营范围	实收资本 (万元)
27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2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凭有效资格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居间、代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经纪人员职业资格的，经纪执业人员应当取得资格后经营），庆典活动策划、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户外广告发布。	200
28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门卫、巡逻、守护、押运（武装押运除外）、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凭《保安服务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安全技术咨询，摄影服务，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家政服务，建筑物室内外清洁服务，绿化养护，水电安装及维修（限上门服务）。	500
29	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1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国家控制类信息及需前置许可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2000

续上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万元）	是否纳入合并
1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71,800.00	是
2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51	51	510	是
3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60	60	3,750.00	是
4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45	51.45	4,545.00	是
5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16,000.00	是
6	长兴县顾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0	是
7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00	是
8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8,000.00	是
9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	是
10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00	是
11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00	是
12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0	是
13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100	100	200	是
14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100	100	200	是
15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00	是
16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51.05	51.05	29,100.00	是
17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0.00	是
18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1.68	91.68	80,400.00	是
19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0	90	10,000.00	是
20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0	100	17,255.30	是
21	长兴红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897.78	是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比例%	投资额(万元)	是否纳入合并
22	长兴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898.92	是
23	长兴金钉子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217.61	是
24	长兴顾渚大唐贡茶院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917.71	是
25	长兴水口天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1,179.60	是
26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100	100	46.91	是
27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200	是
28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100	100	500	是
29	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	100	2000	是

2、合营公司

无

3、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变化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份出资 2000 万元组建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自成立时纳入合并范围；

(2)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以前年度销售收入、净利润同时小于母公司与其所有子公司相应指标合计数的 10%，根据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可以不纳入合并范围，故在 2014 年及以前年度未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由于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已经于 2015 年度取消，故将该公司在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

4、持股比例超过 50%以上，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情况及原因

(1)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成立于 1996 年 10 月 14 日，营业期限：长期，住所：浙江省长兴县雉城镇北京路交通局大楼内，法定代表人：邵沛，注册登记号：330522000065860。

2014 年度、2015 年度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19,465.46	37,230.58
负债总额	19,168.50	36,933.50
所有者权益	296.96	297.08
销售收入		
净利润	-0.12	147.45

(2)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住所：雉城镇金陵南路 77 号，法定代表人：程智，注册登记号：事证第 133052200284 号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014 年度、2015 年度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产总额	1,333.93	1,151.41
负债总额	383.21	362.45
所有者权益	950.72	788.96
销售收入	466.04	421.02
净利润	161.76	179.61

因子公司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全部受长兴县交通运输局直接管理，本公司只进行出资，并未参与日常经营管理，不控制上述企业，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5、 持股比例未达到 50%以上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原因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有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5.45% 股权，根据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与长兴县泗安水库管理所签订的股权托管协议，长兴县泗安水库管理所将持有 6% 股权委托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管理，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对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表决权比例 51.45%，纳入合并范围。

6、 被购买子公司情况：无

7、 被出售子公司情况：无

8、 按照比例合并方法进行合并的公司的特别说明：无

五、 利润分配

按母公司 2015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六、 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486,017.01	457,396.62
银行存款	2,237,251,033.14	2,342,364,848.7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u>2,237,737,050.15</u>	<u>2,342,822,245.33</u>

注 1、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1,230,500,000.00	643,000,000.00
合计	<u>1,230,500,000.00</u>	<u>643,000,000.00</u>

2、 应收帐款

(1) 帐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占应收款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净值	余额	占应收款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3,971,614.55	100.00	3,971,614.55	1,129,555.81	100.00	1,129,555.81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u>3,971,614.55</u>	<u>100.00</u>	<u>3,971,614.55</u>	<u>1,129,555.81</u>	<u>100.00</u>	<u>1,129,555.81</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4) 期末应收账款除关联方和股东单位欠款外的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本年度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小, 不对客户明细予以披露。

3、其他应收款

(1) 帐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占应收款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净值	余额	占应收款总 额比例 (%)	坏账 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2,258,088,409.17	53.37	1,848,051.27	2,256,240,357.90	1,221,029,983.36	46.01	3,564,558.62	1,217,465,424.74
1-2 年	1,003,797,703.23	23.72	1,733,768.77	1,002,063,934.46	450,903,507.41	16.99	622,665.88	450,280,841.53
2-3 年	139,287,531.62	3.29	696,426.65	138,591,104.97	356,681,594.98	13.44	585,397.46	356,096,197.52
3 年以上	830,042,140.70	19.62	8,912,044.94	821,130,095.76	625,197,248.39	23.56	8,561,278.89	616,635,969.50
合计	<u>4,231,215,784.72</u>	<u>100.00</u>	<u>13,190,291.63</u>	<u>4,218,025,493.09</u>	<u>2,653,812,334.14</u>	<u>100.00</u>	<u>13,333,900.85</u>	<u>2,640,478,433.29</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见附注七"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说明。

(3)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见附注七"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说明。

(4) 期末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非关联方	469,000,000.00	11.08	往来款
长兴县经济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00	9.45	往来款
长兴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251,740,000.00	5.95	往来款
浙江长兴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500,000.00	5.85	往来款
长兴开发区太湖新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18,000,000.00	5.15	往来款
合计		<u>1,586,240,000.00</u>	<u>37.48</u>	

4、 预付帐款

(1) 帐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97,915,271.11	15.16	587,903,800.67	19.89
1-2 年	526,662,418.91	20.07	590,917,458.34	19.99
2-3 年	348,065,121.37	13.26	478,395,209.29	16.18
3 年以上	1,351,503,779.39	51.51	1,298,811,452.68	43.94
合计	<u>2,624,146,590.78</u>	<u>100.00</u>	<u>2,956,027,920.98</u>	<u>100.00</u>

注 1:本项目年末余额中,账龄在 1 年以上的款项主要为工程建设预付款未及时结算。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欠款金额前五名的单位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 关系	金额	占预付帐款余额的		款项性质
			比例(%)		
长兴县土地开发征地事务所	非关联方	549,011,807.00	20.92		征迁款
浙江长兴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787,617.91	8.83		工程款
宇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000,000.00	8.80		工程款
恒德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840,302.80	4.34		工程款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2,851,170.43	4.30		工程款
小计		<u>1,238,490,898.14</u>	<u>47.19</u>		

5、 存货

(1) 存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跌价 准备	净值	金额	跌价 准备	净值
开发成本	3,948,309,137.32		3,948,309,137.32	3,791,839,141.74		3,791,839,141.74
开发产品	1,465,147,968.07		1,465,147,968.07	821,265,570.25		821,265,570.25
低值易耗品	235,442.23		235,442.23	829,599.93		829,599.93
土地资产	8,446,145,835.92		8,446,145,835.92	8,382,125,835.92		8,382,125,835.92
产成品	2,152,051.28		2,152,051.28	369,587.86		369,587.86
合计	<u>13,861,990,434.82</u>		<u>13,861,990,434.82</u>	<u>12,996,429,735.70</u>		<u>12,996,429,735.70</u>

存货-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二期征地	764,252,992.60	628,676,837.72
明珠北路延伸	233,428,727.19	233,350,705.19
行政综合楼	172,122,335.55	193,063,446.98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长兴一中	158,847,764.34	149,944,329.34
五峰花园		120,564,976.52
水口人防	116,039,373.72	108,286,372.72
图书档案馆	95,201,657.11	95,201,657.11
贡茶院	110,536,876.31	86,801,144.03
市民广场	72,222,436.91	72,222,436.91
会议中心	70,887,566.97	70,887,566.97
长水港改造工程	64,756,519.05	60,656,724.85
陈武帝故居	118,876,291.94	60,393,475.94
其他工程	1,971,136,595.63	1,911,789,467.46
合计	<u>3,948,309,137.32</u>	<u>3,791,839,141.74</u>

存货-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莲花园	26,414,200.40	41,738,180.30
画溪花园	223,493,261.23	314,674,757.19
米西花园	147,411,403.32	
五峰花园	190,180,078.44	
紫金南苑一期	133,794,025.31	
紫金南苑二期	162,015,575.45	
新丰花园一期	192,669,126.00	192,669,126.00
新丰花园二期	225,590,890.00	103,782,769.64
农贸市场	45,706,309.44	46,077,709.44
长水港建筑小品	117,873,098.48	122,323,027.68
合计	<u>1,465,147,968.07</u>	<u>821,265,570.25</u>

(2) 公司上述存货期末数中所包含的存货项目的取得方式有：自建及政府注入。

(3) 期末存货中不包含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面价值 6,741,950,881.88 元的拟开发土地用于贷款抵押。

(5) 期末存货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项目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的投资	11,080,342.77		11,080,342.77	16,414,004.22		16,414,004.22
对联营企业投资	797,856,293.21		797,856,293.21	742,721,341.33		742,721,341.33
其他股权投资	148,747,943.75		148,747,943.75	154,899,662.11		154,899,662.11
合计	<u>957,684,579.73</u>		<u>957,684,579.73</u>	<u>914,035,007.66</u>		<u>914,035,007.66</u>

(2) 对子公司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其中：(1) 长兴县保安服务总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6,444,067.63	-6,444,067.63	
(2)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权益法	600,000.00	6,999,123.88	1,111,623.98	8,110,747.86
(3)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权益法	1,500,000.00	2,970,812.71	-1,217.80	2,969,594.91
合计		<u>7,100,000.00</u>	<u>16,414,004.22</u>	<u>-5,333,661.45</u>	<u>11,080,342.77</u>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投资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其中：(1) 长兴县保安服务总公司	100.00			
(2)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68.72			
(3)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100.00			
合计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减(调减)额			期末数
					投资成本	损益调整	分 股 权 投 资 准 备 资 差 额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5.00	权益法	129,860,000.00	106,507,687.72	-8,161,982.70			98,345,705.02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0.00	权益法	84,000,000.00	85,784,295.47	957,871.78			86,742,167.25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27.00	权益法	540,000.00	906,902.29	-338,112.28			568,790.01
湖州市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37.50	权益法	548,574,000.00	549,522,455.85	-29,593.20			549,492,862.65
湖州湖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29	权益法	12,774,000.00		12,774,000.00			12,774,000.00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34.31	权益法	48,609,662.11	48,609,662.11	1,323,106.17			49,932,768.28
合计			<u>824,357,662.11</u>	<u>742,721,341.33</u>	<u>61,383,662.11</u>	<u>-6,248,710.23</u>		<u>797,856,293.21</u>

(4)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685	成本法	92,490,000.00	92,490,000.00			92,490,000.00
诺力小额贷款公司	10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兴县诚信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10	成本法	11,609,662.11	11,609,662.11		-11,609,662.11	-
长兴县农业发展担保有限公司	4.76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浙江物产长腾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	成本法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长兴八都府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51	成本法	30,600,000.00	30,600,000.00			30,600,000.00
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3.0625	成本法	457,943.75		457,943.75		457,943.75
合计			<u>160,357,605.86</u>	<u>154,899,662.11</u>	<u>5,457,943.75</u>	<u>-11,609,662.11</u>	<u>148,747,943.75</u>

注 1: 长兴八都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投资 51% 的公司, 且根据长兴八都芥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之间的协议约定, 本公司子公司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并不具有控制权及经营决策权, 也未派立董事等事项, 亦不具有重大影响, 故采取成本法核算。

(5) 被投资企业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事项, 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7、长期债权投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中信浙江长兴永兴建设应收账款流动化信托项目	37,000,000.00		37,000,000.00	
华能贵诚信托投资项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华鑫国际信托投资项目	335,000,000.00		335,000,000.00	
合计	<u>392,000,000.00</u>		<u>392,000,000.00</u>	

8、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433,530,687.31	51,290,513.19	2,202,407.95	482,618,792.55
电子设备	4,712,830.83	51,547.00	-	4,764,377.83
运输设备	11,929,413.07	3,479,568.08	1,439,861.00	13,969,120.15
专用设备	7,334,055.59	300,114.21	256,869.00	7,377,300.80
办公设备	1,219,482.00	498,097.15	-	1,717,579.15
合计	<u>458,726,468.80</u>	<u>55,619,839.63</u>	<u>3,899,137.95</u>	<u>510,447,170.48</u>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51,463,828.84	15,124,274.33	-	66,588,103.17
电子设备	2,316,688.67	1,058,065.57	199,880.95	3,174,873.29
运输设备	8,384,284.30	1,979,839.68	1,294,131.65	9,069,992.33
专用设备	2,183,470.40	467,639.49	-	2,651,109.89
办公设备	874,115.00	510,515.12	-	1,384,630.12
合计	<u>65,222,387.21</u>	<u>19,140,334.19</u>	<u>1,494,012.60</u>	<u>82,868,708.80</u>
固定资产净值:	<u>393,504,081.59</u>	<u>36,479,505.44</u>	<u>2,405,125.35</u>	<u>427,578,461.68</u>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电子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专业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合计	-	-	-	-
固定资产净额:	<u>393,504,081.59</u>	<u>36,479,505.44</u>	<u>2,405,125.35</u>	<u>427,578,461.68</u>

(2) 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的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本期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 1:本期增加数中无从在建工程完工转入的。

注 2:本期计提折旧 17,938,887.99 元；因合并范围变动转入的累计折旧为 1,201,446.20 元。

注 3: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中账面净额为 214,532,412.28 元的房产用于贷款抵押。

9、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帐面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帐面金额	减值准备	净值
长兴县县乡道路工程	2,663,592,593.58		2,663,592,593.58	2,109,337,293.72		2,109,337,293.72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	1,393,496,870.47		1,393,496,870.47	1,387,669,661.02		1,387,669,661.02
318 国道李家巷至林城段工程	1,468,983,605.40		1,468,983,605.40	1,433,852,204.96		1,433,852,204.96
长湖申线浙境段工程	675,068,834.14		675,068,834.14	655,818,834.14		655,818,834.14
长洪图影段新建工程	555,236,707.01		555,236,707.01	510,418,716.05		510,418,716.05
杭长高速公路工程	2,368,490,104.72		2,368,490,104.72	1,672,075,150.79		1,672,075,150.79
中央大道东延工程	496,053,315.33		496,053,315.33	446,496,524.50		446,496,524.50
长兴新城谷昌山改建工程	365,149,630.11		365,149,630.11	338,271,355.98		338,271,355.98
小塘线改建工程	318,160,293.21		318,160,293.21	295,719,540.74		295,719,540.74
经三线工程				213,075,158.60		213,075,158.60
其他	2,751,377,749.62		2,751,377,749.62	2,901,992,797.00		2,901,992,797.00
合计	<u>13,055,609,703.59</u>		<u>13,055,609,703.59</u>	<u>11,964,727,237.50</u>		<u>11,964,727,237.50</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投资 性房地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长兴县县乡道路工程	2,109,337,293.72	554,255,299.86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	1,387,669,661.02	5,827,209.45		
318 国道李家巷至林城段工程	1,433,852,204.96	35,131,400.44		
长湖申线浙境段工程	655,818,834.14	19,250,000.00		
长洪图影段新建工程	510,418,716.05	44,817,990.96		

续表: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		期末数
		化金额	资金来源	
长兴县县乡道路工程	529,456,012.08	5,482,995.90	自筹	2,663,592,593.58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	154,600,000.00		自筹	1,393,496,870.47
318 国道李家巷至林城段工程	218,526,332.68		自筹	1,468,983,605.40
长湖申线浙境段工程	16,565,994.94		自筹	675,068,834.14
长洪图影段新建工程	198,680,801.12	27,067,990.96	自筹	555,236,707.01

(3) 本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类别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2,909,074,357.95		2,936,508,481.75	
软件使用权	7,570.83		11,520.83	
合计	<u>2,909,081,928.78</u>		<u>2,936,520,002.58</u>	

(2) 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原台金额	期初数	本期转入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长土国用(2012)第1-46号	404,328,249.00	388,925,268.09		5,776,117.84		383,149,150.25	66.33
蝴蝶水库土地	627,614,317.00	626,273,260.77		16,092,674.79		610,180,585.98	37.92
金聚财务软件	19,750.00	11,520.83		3,950.00		7,570.83	1.92
土地使用权	488,533,869.29	418,129,194.38		9,008,689.39		409,120,504.99	61.33
土地使用权	615,115,307.00	552,871,495.95		8,787,361.56		544,084,134.39	61.92
湖州南浔区新埭村土地	409,626,200.00	391,095,490.95		5,851,802.86		385,243,688.09	65.83
湖州南浔区新埭村、沉秀村土地	200,295,700.00	191,950,045.84		2,861,367.14		189,088,678.70	66.08
土地使用权	99,028,200.00	83,967,661.25		4,632,413.52		79,335,247.73	32.92
湖州南浔区(原水利农机局地块)	12,665,405.80	11,821,045.41		316,635.15		11,504,410.26	36.33
湖州南浔区前中街	1,296,022.20	1,209,620.72		32,400.56		1,177,220.16	36.33
湖州南浔区前街	29,185,613.60	27,239,906.03		729,640.34		26,510,265.69	36.33
湖州南浔区金陵中路	3,207,199.60	2,993,386.29		80,179.99		2,913,206.30	36.33
湖州南浔区人民北路	363,303.60	339,083.36		9,082.59		330,000.77	36.33
湖州南浔区常安西路	1,895,918.20	1,769,523.65		47,397.96		1,722,125.69	36.33
湖州南浔区金堂桥村	16,598,505.00	15,491,938.00		414,962.63		15,076,975.37	36.33
湖州南浔区新埭村	59,600,000.00	55,626,666.67		1,490,000.00		54,136,666.67	36.33
湖州南浔区实验中学西侧B地块	163,313,640.00	152,426,064.00		4,082,841.00		148,343,223.00	36.33
湖州南浔区金陵北路	7,291,272.44	7,200,131.53		113,232.93		7,086,898.60	38.50
湖州南浔区前街	7,269,568.47	7,178,698.86		181,739.21		6,996,959.65	38.50
长兴县太湖村路128号	33,143,464.54		33,143,464.54	69,048.88		33,074,415.66	39.92
合计	<u>3,180,391,505.74</u>	<u>2,936,520,002.58</u>	<u>33,143,464.54</u>	<u>60,581,538.34</u>		<u>2,909,081,928.78</u>	

注 1: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账面净值为 728,093,814.80 元的土地使用权用于贷款抵押。

11、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名称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一期债券发债手续费	44,632,757.47	6,376,108.20		6,376,108.20	
企业债券三期发债费用	12,433,722.00	11,249,558.00		1,607,079.72	9,642,478.28
德邦证券发债费	16,836,500.00		16,836,500.00	1,403,041.67	15,433,458.33
商业街财产综合险	121,845.00	40,615.08		40,615.08	
办公室装修	85,900.00	84,539.92		16,320.96	68,218.96
商业街石球	51,800.00	48,827.80		17,266.56	31,561.24
中心广场店铺装修	170,000.00		170,000.00	34,000.00	136,000.00
手续费	18,004,468.00		18,004,468.00	2,741,040.16	15,263,427.84
装修费	187,338.83	159,445.00	27,893.83	81,532.85	105,805.98
合计	<u>92,524,331.30</u>	<u>17,959,094.00</u>	<u>35,038,861.83</u>	<u>12,317,005.20</u>	<u>40,680,950.63</u>

12、 其他长期资产

(1) 其他长期资产分类: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太湖大道工程		176,660,015.62
104 国道大修工程		57,021,261.84
胥仓桥工程		15,766,381.08
经三线	213,066,887.39	
经三线南移	150,012,704.30	
经四线南移	155,340,788.18	
长牛线工程	563,091,641.57	562,946,667.06
长和线工程	478,122,598.96	442,057,220.97
合计	<u>1,559,634,620.40</u>	<u>1,254,451,546.57</u>

13、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类别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920,000,000.00	
保证借款	699,300,000.00	961,800,000.00
抵押借款	32,000,000.00	5,000,000.00
质押借款	164,800,000.00	592,1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92,000,000.00
合计	<u>1,816,100,000.00</u>	<u>1,650,900,000.00</u>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 应付帐款

(1) 按帐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30,997,334.58	65.34	135,739,301.37	87.94
1-2 年	52,740,192.01	26.30	2,082,146.01	1.35
2-3 年	1,163,432.11	0.58	6,717,112.00	4.35
3 年以上	15,591,037.32	7.78	9,821,090.53	6.36
合计	<u>200,491,996.02</u>	<u>100.00</u>	<u>154,359,649.91</u>	<u>100.00</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3) 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明细: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占应付帐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浙江华鑫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523,099.10	12.23	工程款
长兴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41,200.00	11.94	工程款
土地开发征地事务所	非关联方	23,562,047.60	11.75	征迁款
浙江精工世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090,487.00	9.02	工程款
华亮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693,753.00	8.83	工程款
小计		<u>107,810,586.70</u>	<u>53.77</u>	

15、 预收帐款

(1) 按帐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12,420,622.25	65.32	264,920,370.00	65.42
1 年以上	165,893,285.61	34.68	140,003,824.62	34.58
合计	<u>478,313,907.86</u>	<u>100.00</u>	<u>404,924,194.62</u>	<u>100</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3) 期末金额较大的预收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占预收帐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长兴县城市建设发展中心	非关联方	120,978,378.10	25.29	房款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016,416.00	13.17	房款
长兴县土地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4,378,895.75	0.92	房款
小计		<u>188,373,689.85</u>	<u>39.38</u>	

16、 应交税金

税种	期末数	期初数
营业税	-6,411,696.02	-10,925,912.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8,794.42	-500,607.10
企业所得税	76,249,984.22	68,689,731.88
个人所得税	-9,180.58	-

税种	期末数	期初数
房产税	108,660.00	138,900.00
印花税	-243,902.44	-95,412.11
增值税	138,463.04	186,537.45
土地增值税	-2,389,682.21	-3,592,932.71
其他	10,990.27	
合计	<u>67,024,841.86</u>	<u>53,900,304.70</u>

17、其他应付款

(1) 按帐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26,651,920.23	47.91	3,082,144,357.54	48.59
1-2 年	1,083,729,612.20	25.62	1,268,046,892.45	19.99
2-3 年	188,648,303.85	4.46	1,037,424,059.29	16.35
3 年以上	931,154,252.21	22.01	955,871,324.40	15.07
合计	<u>4,230,184,088.49</u>	<u>100.00</u>	<u>6,343,486,633.68</u>	<u>100.00</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关联单位欠款情况见附注七“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说明。

(4) 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明细: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		款项性质
			比例 (%)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64,630,736.00	32.26		往来款
长兴县交通建设发展中心	非关联方	475,863,381.55	11.25		往来款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000,000.00	6.52		往来款
浙江兴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0	4.73		往来款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235,750.00	3.10		往来款
小计		<u>2,447,729,867.55</u>	<u>57.86</u>		

18、预提费用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结存原因
利息	215,213,650.61	164,079,395.18	计提利息
其他费用	239,424.00		计提其他费用
合计	<u>215,453,074.61</u>	<u>164,079,395.18</u>	

预提费用分类:

项目	期初预提金额	本年计提金额	本年已付金额	期末预提金额
11 长交债	58,389,041.10	58,389,041.10	58,389,041.10	58,389,041.10
14 长交债 01	31,865,424.66	31,865,424.66	31,865,424.66	31,865,424.66
14 长交债 02	22,080,821.92	22,080,821.92	22,080,821.92	22,080,821.92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	26,983,561.64	-	26,983,561.64
借款利息	51,744,107.50	30,809,078.32	6,658,384.53	75,894,801.29

项目	期初预提金额	本年计提金额	本年已付金额	期末预提金额
其他费用	-	953,370.00	713,946.00	239,424.00
合计	164,079,395.18	171,081,297.64	119,707,618.21	215,453,074.61

1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 类别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98,517,000.00	1,997,48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5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其他		
合计	2,848,517,000.00	1,997,480,000.00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①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类别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30,000,000.00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360,320,000.00	350,000,000.00
抵押借款	420,200,000.00	432,700,000.00
质押借款	167,200,000.00	528,18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620,797,000.00	366,600,000.00
抵押、质押及保证		250,000,000.00
合计	2,598,517,000.00	1,997,480,000.00

②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20、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05,000,000.00	190,000,000.00
保证借款	1,999,099,591.96	520,000,000.00
抵押借款	975,500,000.00	1,509,498,000.00
质押借款	1,909,280,000.00	1,227,2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1,156,100,000.00	2,343,28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970,000,000.00	196,000,000.00
合计	7,114,979,591.96	5,985,978,000.00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借款。

21、 应付债券

(1) 债券项目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11 长交债	500,000,000.00	2011 年 3 月 9 日	7 年
14 长交债 01	600,000,000.00	2014 年 4 月 30 日	7 年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14 长交债 02	600,000,000.00	2014 年 6 月 16 日	7 年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000,000,000.00	2015 年 8 月 7 日	5 年
15 永兴债	80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13 日	5 年
合计	<u>3,500,000,000.00</u>		

注：

1) 2011 年度，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1〕213 号文件批准发行人民币 10 亿元；2015 年 3 月，11 长交债债券兑付 250,000,000.00 元。发行剩余金额为 750,000,000.00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为 250,000,000.00 元。

2) 2014 年度，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2014〕364 号文件，发行债券规模 12 亿元。

3) 2015 年度，本公司取得深交所《关于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规模 10 亿元。

4) 2015 年度，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获得关于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函（上证函【2015】1787 号文件），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发行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15 永兴债），本金：8 亿元。

22、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置换资金	2,217,000,000.00	
合计	<u>2,217,000,000.00</u>	

23、专项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318 南移工程专项资金	538,510,000.00	538,510,000.00
小槐线工程专项资金	30,960,000.00	30,960,000.00
104 国道东移工程专项资金	135,570,000.00	135,570,000.00
长达线专项资金	20,470,000.00	20,470,000.00
洪桥图影工程专项资金	53,650,000.00	53,650,000.00
10 省道长兴公铁立交专项资金	70,020,000.00	70,020,000.00
县乡公路管理组专项资金	2,264,200.00	2,264,200.00
水口顾渚线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4 国道长兴李家巷段工程专项资金	38,460,000.00	38,460,000.00
长兴雉城至吕山工程专项资金	52,390,000.00	52,390,000.00
李家巷图影工程专项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0
长湖中线专项资金	475,000,000.00	475,000,000.00
画溪花园专项资金		192,550,000.00
中央保障性住房专项资金		5,380,000.00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建设局办公大楼专项资金	104,900,000.00	79,800,000.00
“125”人防工程专项资金	84,770,000.00	51,190,000.00
合溪水库专项建设资金	829,033,648.00	767,333,648.00
长一中专项资金	9,335,815.90	20,000,000.00
中心城区污水款补助专项资金	2,800,000.00	2,800,000.00
道路无障碍改造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水口人防工程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县财政道路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人民医院代建专项资金	51,000,000.00	51,000,000.00
法院新大楼代建专项资金	22,000,000.00	10,000,000.00
培智学校专项资金	4,900,000.00	4,900,000.00
长兴县档案馆、图书馆消防监控系统和周边路灯改造专项资金	1,000,000.00	
合溪新港新长铁路黄泥斗小河流治理专项资金	3,000,000.00	
新丰二期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	1,770,000.00	
节能照明技术项目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2,235,200.00	
合计	<u>2,563,338,863.90</u>	<u>2,631,547,848.00</u>

24、实收资本

投资主体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1,500,000,000.00	100			1,500,000,000.00	100
合计	<u>1,500,000,000.00</u>	<u>100</u>			<u>1,500,000,000.00</u>	<u>100</u>

25、资本公积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11,957,479,225.19			11,957,479,225.19
拨款转入	186,771,340.00	1,000,000,000.00		1,186,771,340.00
资产无偿拨入	172,553,019.43			172,553,019.43
其他资本公积	450,527,973.48	113,228.56		450,641,202.04
合计	<u>12,767,331,558.10</u>	<u>1,000,113,228.56</u>		<u>13,767,444,786.66</u>

注：2015 年度资本公积增加的主要内容是：

①根据长财预【2015】249 号文件收到财政拨款 1,000,000,000.00 元，其中子公司长兴县永兴建
设开发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元，子公司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收到 100,000,000.00 元。

26、盈余公积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72,731,937.53	43,741,899.32		116,473,836.85
合计	<u>72,731,937.53</u>	<u>43,741,899.32</u>		<u>116,473,836.85</u>

27、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654,587,437.70	315,952,562.65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加：本期净利润	437,418,993.23	376,260,972.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741,899.32	37,626,097.23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8,264,531.61	654,587,437.70

28、 主营业务收入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工程收入	269,403,471.23	313,600,000.00
土地开发收入	833,140,000.00	686,670,000.00
安置房销售收入	537,199,015.03	183,392,925.00
运输收入	6,906,404.45	5,815,278.62
炸药销售收入	29,115,352.39	35,162,881.86
旅游业门票收入	15,707,667.53	
零售收入	10,765,941.71	
服务费收入	81,060,998.96	
租金收入	1,517,084.48	
其他	281,186.60	
合计	<u>1,785,097,122.38</u>	<u>1,224,641,085.48</u>

29、 主营业务成本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工程成本	249,424,880.08	230,736,386.37
土地开发成本	431,413,532.63	567,264,825.49
安置房销售成本	461,409,110.53	127,796,799.56
运输成本	2,508,487.10	3,068,574.62
炸药销售成本	24,319,199.89	31,196,091.73
道路养护	973,007.65	
旅游业门票收入	3,923,049.83	
零售收入	10,659,271.64	
服务费收入	67,051,511.91	
租金收入	51,266.56	
合计	<u>1,251,733,317.82</u>	<u>960,062,677.77</u>

3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营业税	27,419,048.57	9,845,929.65
教育费附加	834,491.63	337,893.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6,327.78	225,262.47
水利基金	553,948.46	
土地增值税	4,968,791.39	268,491.23
城建税	1,390,819.88	561,380.34
消费税		3,981.10
其他	624,788.83	1,083,039.84
合计	<u>36,348,216.54</u>	<u>14,742,398.33</u>

注 1:税金计提标准见附注三。

31、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利息支出	569,733,779.36	252,491,341.04
减: 利息收入	45,027,759.65	6,982,007.65
汇兑损益	16,128.36	
金融手续费	31,530,829.11	10,556,140.10
其他	11,193,022.16	52,870,032.05
合计	<u>567,445,999.34</u>	<u>308,935,505.54</u>

注:

1、金融手续费主要为债券发行手续费摊销。

2、其他主要为融资顾问费。

32、 投资收益

(1) 明细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成本法核算下被投资企业分配利润		2,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82,453.67	-3,989,342.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178,070.78
长期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u>-3,582,453.67</u>	<u>3,188,728.67</u>

33、 补贴收入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财政补贴	664,361,081.32	487,984,346.00
合计	<u>664,361,081.32</u>	<u>487,984,346.00</u>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年度	文件号	金额
财政补贴	2015 年度	长财预[2015]164 号	170,000,000.00
财政补贴	2015 年度	长财预[2015]263 号	493,991,686.16

项目	年度	文件号	金额
财政补贴	2015 年度	长财企[2015]140 号	60,000.00
财政补贴	2015 年度	浙财行[2014]62 号	200,000.00
财政补贴	2015 年度	长财企[2015]140 号	100,000.00
财政补贴	2015 年度	长政发[2015]83 号	9,395.16
合计			<u>664,361,081.32</u>

3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27,701.86	
处置无形资产净收益		
对外捐赠		
罚没收入	1,819.20	
其他	3,555,453.97	2,222,710.69
合计	<u>3,584,975.03</u>	<u>2,222,710.69</u>

本期营业外收入系拆迁补偿收入。

3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291.26	5,885,857.05
处置无形资产净损失		
罚没支出		97,716.81
上缴资金	250,000.00	
对外捐赠	54,255,000.00	9,620,000.50
其他	166,065.61	120,400.00
合计	<u>54,672,356.87</u>	<u>15,723,974.36</u>

3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230,500,000.00	借款质押
存货	6,741,950,881.88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214,532,412.2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28,093,814.80	借款抵押
合计	<u>8,915,077,108.96</u>	

37、 期末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1)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1,007,237,050.15	1,699,822,245.33
其中：库存现金	486,017.01	457,396.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06,751,033.14	1,699,364,848.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237,050.15	1,699,822,245.33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2)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项目	期末数	期末数
货币资金	2,237,737,050.15	2,342,822,245.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7,237,050.15	1,699,822,245.33
差异	1,230,500,000.00	643,000,000.00

注：本期差异金额全部系用于质押的定期存单。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母公司	—	浙江长兴	—	—	—

续表：

母公司名称	母公司对公司的控股比例	母公司对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100%	100%	长兴县交通运输局	

2、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开发,房地产开发。(凭资质证经营)。 (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71,800.00	100	100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10 省道长牛线长兴段公路建设、维修养护及按照“四自”公路政策规定范围内的收费业务(即指浙江省人民政府文件浙政函【2004】134 号规定的项目)、公路沿线附属设施开发。(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证的,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	1,000.00	51	51
长兴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主营:长兴长和公路建设、投资、运营和养护管理。兼营:公路沿线服务设施开发。(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管理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6,250.00	60	60
长兴县合溪水库工程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长兴	合溪水库规划区域内水利工程及相关工程建设管理、合溪水库规划区域内房地产开发。(涉及国家许可证或资质证管理的,凭证经营)	10,000.00	45.45	51.45
长兴龙山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市场建设、开发,市场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6,000.00	100	100
长兴县顾渚建设	浙江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景区开发,房地产开发。(涉及国家许	5,000.00	100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开发有限公司	长兴	可证或资质证管理的, 凭证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浙江长兴龙山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物业管理, 绿化养护, 建筑物清洁服务, 园林景观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 通用机械设备、日用杂货、五金、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制品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0,000.00	100	100
长兴龙山商贸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 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绿化养护、实业投资、建筑物室内外保洁服务; 办公用机械设备、电子计算机、打印机、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品)、日用杂货、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除油漆)销售; 自有房屋租赁(以上设计资质证管理的, 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8,000.00	100	100
浙江长兴永安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自有房屋租赁, 物业管理, 旅游开发, 生态农业开发, 城市建筑物、绿地和街景照明设计、施工, 建筑材料销售(以上涉及资质管理的, 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300.00	100	100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30,000.00	100	100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30,000.00	100	100
浙江长兴安顺化建民爆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 民用爆炸物品、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具体品种详见《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12 月 27 日,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3 月 29 日) 一般经营项目: 化工产品、塑料原料、建筑材料(前述范围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专营产品)、塑料制品、建筑材料、有色金属(除贵、稀金属)、橡胶制品、家用电器、建筑五金、钢材、木材、摩托车批发、零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000.00	100	100
长兴安顺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货运: 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爆炸品类 1 项、爆炸品类 2 项、爆炸品类 3 项、爆炸品类 4 项)。(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3 年 03 月 18 日)	200.00	100	100
长兴安顺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批发、零售; 仓储经营: 氢氧化钠(片碱)、盐酸、硝酸钠、磷酸、甲醛溶液、亚硝酸钠, 票据经营: 氢氧化钠(液碱)、冰醋酸、硫酸、硝酸、甲醇、苯酚、乙醇、苯、甲苯、二甲苯、萘、丙酮、苯酚、生松香、乙炔、电石(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5 年 2 月 25 日); 一般经营项目: 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专营产品外)、塑料制品、有色金属(除贵、稀及放射性金属外)、橡胶制品、钢材批发、零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	200.00	100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宁杭铁路及附属设施投资、建设、开发。(涉及国家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或批准文件经营)	10,000.00	100	100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房地产开发。(涉及资质证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57,000.00	51.05	51.05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30,000.00	100	100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城市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建设。(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87,700.00	91.68	91.68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公路沿线服务设施及广告设施的开发管理(以上涉及资质管理的,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11,111.00	90	90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旅游开发项目、景区经营管理、酒店管理、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3,000.00	100	100
长兴红村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旅游项目开发、“江南红村”景区的经营管理	1,000.00	100	100
长兴扬子鳄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5月18号)一般经营项目:扬子鳄景区的经营管理,日用百货、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品)销售	1,000.00	100	100
长兴金钉子景区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金钉子景区旅游开发、管理	1,000.00	100	100
长兴顾渚大唐贡茶院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卷烟、雪茄烟零售。(食品流通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月22日,烟草专卖证有效期至2014年10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顾渚茶文化”景区的旅游开发、经营管理,日用品、工艺品(除文物、古玩、字画、邮品)零售	1,000.00	100	100
长兴水口天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 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中型餐馆(中、西餐制售,含凉菜,含裱花蛋糕,含生食海产品,含水果拼盘,含点心制售)、卷烟、雪茄烟零售。(餐饮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11月25日,卫生许可证有效期至2016年01月04日,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12月31日)一般经营项目:酒店管理,会议服务,果树、茶叶、毛竹、蔬菜种植。	1,000.00	100	10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浙江省中国旅行社集团长兴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国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凭《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票务代理，展览展示展览服务。	50.00	100	100
长兴中心广场商业街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凭有效资格证书经营），企业管理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居间、代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经纪人员职业资格的，经纪执业人员应当取得资格后经营），庆典活动策划、展览服务，广告设计、制作，户外广告发布。	200.00	100	100
长兴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许可经营项目：门卫、巡逻、守护、押运（武装押运除外）、安全检查、安全技术防范（凭《保安服务许可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安全技术咨询，摄影服务，物业管理（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家政服务，建筑物室内外清洁服务，绿化养护，水电安装及维修（限上门服务）。	500.00	100	100
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国家控制类信息及需前置许可项目），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2,000.00	100	100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浙江长兴	一般经营项目：钢材、水泥、沥青、沙石批发。	150.00	100	100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浙江长兴	勘测设计	60.00	68.72	68.72

3、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例(%)	公司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一、合营企业							
无							
二、联营企业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徐建明	公路开发	1,000.00 万	45	45
长兴永物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丁亮	物流建设	10,000.00 万	20	20
长兴县通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闵俊	城市交通基建	5,000.00 万	40	40
湖州市物产民爆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陈忠	民用爆炸物品销售	200.00 万	27	27
湖州市杭甬铁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孙跃高	宁杭铁路投资建设	2,000.00 万	37.5	37.5
湖州湖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孙跃高	高速公路投资建设	100,000.00 万	21.29	21.29
长兴县诚言中小企业科技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浙江长兴	李勇	融资担保	13,700.00 万	34.31	34.31

4、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公司关系
诺力小额贷款公司	参股企业
长兴县农业发展担保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浙江物产长鹏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长兴八都弄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湖州安邦护卫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关联方担保情况见附注八"或有事项"。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189,856,493.96		267,506,493.96	
其他应收款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00		111,00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2,867,641.42	111,429,914.20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公司	16,961,995.35	24,745,498.64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6,400,000.00	5,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9,779,765.29	314,314,495.55
其他应付款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2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370,864.08
其他应付款	杭宁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200,000.00	200,000.00

(四) 其他关联交易

无

八、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元)	债务期限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企业债	1,000,000,000.00	2012-11-30 至 2019-11-29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2-8-24 至 2017-8-24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太湖图影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0	2015-3-18 至 2018-3-18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45,000,000.00	2015-2-10 至 2020-1-25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元)	债务期限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220,000,000.00	2014-9-27 至 2016-3-27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0	2015-5-26 至 2017-7-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28,000,000.00	2015-2-10 至 2019-12-2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丽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390,000,000.00	2014-2-7 至 2018-2-6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利源污水处理厂	银行贷款	50,000,000.00	2015-3-19 至 2016-3-18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滨河实业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28,000,000.00	2015-3-23 至 2019-12-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港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0	2014-7-31 至 2017-7-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经盛实业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0	2014-9-26 至 2017-9-26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银行贷款	200,000,000.00	2015-6-30 至 2016-6-3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2015-6-2 至 2017-6-2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银行贷款	25,000,000.00	2014-12-20 至 2017-12-2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2015-9-30 至 2017-9-3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总公司	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2015-9-8 至 2017-9-8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南太湖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150,000,000.00	2014-12-4 至 2016-12-4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50,000,000.00	2014-11-20 至 2024-11-2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50,000,000.00	2015-1-4 至 2024-11-2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农丰源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750,000,000.00	2015-1-20 至 2021-1-2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2014-12-9 至 2019-12-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50,000,000.00	2014-12-9 至 2019-12-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宏达水利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47,000,000.00	2014-12-9 至 2019-12-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永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45,000,000.00	2014-11-27 至 2019-11-26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事项	担保金额(元)	债务期限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诚信建设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45,000,000.00	2014-11-27 至 2019-11-27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都市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100,000,000.00	2014-6-11 至 2019-6-2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5-5-25 至 2016-5-25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贷款	44,000,000.00	2015-2-12 至 2017-2-1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5-3-31 至 2016-3-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银行贷款	44,000,000.00	2015-2-12 至 2017-2-10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长兴县交通工程公司	银行贷款	30,000,000.00	2015-3-31 至 2016-3-31
长兴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长兴永盛水利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银行贷款	250,000,000.00	2015-6-12 至 2017-6-12
合计			<u>5,431,000,000.00</u>	

2、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未决诉讼事项。

3、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

无

4、其他或有负债（贷款承诺、开出保函、信用证等产生或有负债的事项）及其财务影响；如无法预计，应说明理由。

无

九、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除“附注八”对外担保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帐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年以内	931,747,201.51	28.33	253,785.36	931,493,416.15	1,375,349,524.49	40.89	1,859,124.05	1,373,490,400.44
1-2年	1,184,595,349.73	36.01	992,182.82	1,183,603,166.91	630,472,941.68	18.74	410,807.86	630,062,133.82
2-3年	282,121,875.97	8.58	45,236.36	282,076,639.61	347,025,193.05	10.32	355,947.37	346,669,245.68
3年以上	890,717,755.45	27.08	2,289,506.55	888,428,248.90	1,010,789,242.40	30.05	2,121,566.95	1,008,667,675.45
合计	3,289,182,182.66	100.00	3,580,711.09	3,285,601,471.57	3,363,636,901.62	100.00	4,747,446.23	3,358,889,455.39

注 1:本年度无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的如计提比例超过 40% 及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注 2:本年度无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 但在本年度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 或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注 3:本年度无对某些金额较大或账龄较长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低的其他应收款;

注 4:本年度无实际冲销的其他应收款。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3)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长兴县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244,668,703.86	7.44	往来款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129,856,493.96	3.95	往来款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8,410,000.00	0.26	往来款
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467,630,880.07	14.22	往来款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公司	405,542,836.74	12.33	往来款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00	1.14	往来款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705,891,049.16	21.46	往来款
合计	1,999,499,963.79	60.80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除关联方和股东单位欠款外前五名客户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应收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长兴县财政局	非关联方	356,740,000.00	1-3 年以上	10.85	往来款
长兴开发区太湖新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18,000,000.00	3 年以上	6.63	往来款
长兴县国有资产经营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00	1 年以内	6.08	往来款
长兴经纬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00	1-2 年	3.04	往来款
长兴万通投资合伙企业	非关联方	82,200,000.00	3 年以上	2.50	往来款
小计		956,940,000.00		29.10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及减值准备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价值	帐面余额	减值准备	帐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196,666,206.87		11,196,666,206.87	10,014,349,409.36		10,014,349,409.36
对联营企业投资	197,861,872.27		197,861,872.27	192,291,983.19		192,291,983.19
其他股权投资	112,490,000.00		112,490,000.00	112,490,000.00		112,490,000.00
合计	<u>11,507,018,079.14</u>		<u>11,507,018,079.14</u>	<u>10,319,131,392.55</u>		<u>10,319,131,392.55</u>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核算		初始投资	期初数	本期增(减)额			期末数
	比例(%)	方法			投资成本	损益调整	分红	
长兴县长和公路发展经营有限公司	60	权益法	37,500,000.00	24,117,915.67		-331,128.51		23,786,787.16
长兴长牛公路经营有限公司	51	权益法	5,100,000.00					-
长兴互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590,265,200.00	661,623,932.60		-31,550,341.07		630,073,591.53
长兴荣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599,503,022.00	749,204,359.57		20,682,647.20		769,887,006.77
长兴县永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719,735,014.60	3,846,438,327.96		204,224,149.83	1,000,000,000.00	5,050,662,477.79
长兴县宾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300,000,000.00	1,584,865,536.70		49,008,879.70		1,633,874,416.40
长兴宁杭铁路投资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100,000,000.00	140,224,889.73		190,501.70		140,415,391.43
浙江长兴安顺建设民爆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14,350,335.21	39,978,943.63		667,671.70		40,646,615.33
长兴建设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51.05	权益法	291,000,000.00	415,822,572.11		-2,165,997.03		413,656,575.08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	期初数	本期增(减)额			期末数
					投资成本	损益调整	分红 股权投资准备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91.68	权益法	600,000,000.00	796,660,674.54		17,410,958.15		814,071,632.69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90	权益法	100,000,000.00	1,566,445,233.20		-92,520,755.64		1,473,924,477.56
长兴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172,553,019.43	172,553,019.43		-10,988,787.02	-9,980,000.00	151,584,232.41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68.72	权益法	412,332.60	6,999,123.88		1,111,623.98		8,110,747.86
长兴县交通建设投资公司经营部	100	权益法	1,500,000.00	2,970,812.71		-1,217.80		2,969,594.91
长兴县保安服务总公司	100	权益法	5,000,000.00	6,444,067.63		6,465,981.76	10,093,228.56	23,003,277.95
长兴通能投资有限公司	100	权益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618.00		19,999,382.00
合计			<u>3,556,918,923.84</u>	<u>10,014,349,409.36</u>	<u>20,000,000.00</u>	<u>162,203,568.95</u>	<u>1,000,113,228.56</u>	<u>11,196,666,206.87</u>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	期初数	增减变动	期末数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5	权益法	129,860,000.00	106,507,687.72	-8,161,982.70	98,345,705.02
长兴永畅物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	权益法	20,000,000.00			
长兴伟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0	权益法	84,000,000.00	85,784,295.47	957,871.78	86,742,167.25
湖州湖杭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1.29	权益法	12,774,000.00		12,774,000.00	12,774,000.00
合计			<u>246,634,000.00</u>	<u>192,291,983.19</u>	<u>5,569,889.08</u>	<u>197,861,872.27</u>

(4)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8.685	成本法	92,490,000.00	92,490,000.00			92,490,000.00
长兴诺力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10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u>112,490,000.00</u>	<u>112,490,000.00</u>			<u>112,490,000.00</u>

(5) 被投资企业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其他应付款

(1) 按帐龄分类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87,019,174.11	76.52	4,417,501,016.60	80.79
1-2 年	466,320,353.35	9.95	93,960,272.00	1.72
2-3 年	93,960,272.00	2.00	407,817,923.42	7.46
3 年以上	540,297,147.73	11.53	548,329,224.31	10.03
合计	<u>4,687,596,947.19</u>	<u>100.00</u>	<u>5,467,608,436.33</u>	<u>100</u>

(2)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持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欠款。

(3) 关联方单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所欠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长兴莱茵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457,643,965.60	9.76	往来款
长兴滨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77,941,445.68	25.13	往来款
长兴顺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方	631,982,100.00	13.48	往来款
浙江杭宁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2,867,641.42	2.62	往来款
长兴县公路开发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16,961,995.35	0.36	往来款
长兴县交通勘测设计所	关联方	6,400,000.00	0.14	往来款
杭宁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关联方	200,000.00	0.01	往来款
浙江长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关联方	1,153,784,288.00	24.61	往来款
长兴县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29,779,765.29	0.64	往来款
小计		<u>3,597,561,201.34</u>	<u>76.75</u>	

4、主营业务收入

(1) 项目列示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程项目回购收入	269,403,471.23	313,600,000.00
合计	<u>269,403,471.23</u>	<u>313,600,000.00</u>

5、主营业务成本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工程项目回购成本	249,424,880.08	230,736,386.37
合计	<u>249,424,880.08</u>	<u>230,736,386.37</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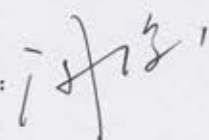
6、投资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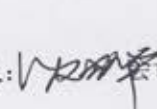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收益	154,999,458.03	173,716,336.16
成本法核算分配来的利润		2,00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484,434.67
合计	<u>154,999,458.03</u>	<u>179,200,770.83</u>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告于 2015 年 4 月 15 日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 2016 年 4 月 15 日

日期: 2016 年 4 月 15 日

日期: 2016 年 4 月 15 日



证书序号: 00017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证书号：15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黄锦辉
办公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慧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154
注册资本(出资额)：1981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3-10-11



证书序号: NO. 01971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一月四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编号:No.0 01625674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成立日期 2013年10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6 年 01 月 09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刘文斌
 Full name 刘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02-06
 Date of birth 1971-02-06
 工作单位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浙江江南分所
 Working unit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浙江江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402710206091
 Identity card No. 33040271020609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81094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5 年 03 月 2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1 月 1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0101

日



年

月

日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900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 六 二十



20100101



姓名	叶增水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5-28
工作单位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3281985052851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01 01



2014 01 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01 01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 年 8 月 20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